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7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四）9 時 22 分至 14 時 44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 呂委員玉玲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 33 分

地 點：紅樓 3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蔡適應 羅致政 江啟臣 林昶佐 王定宇 陳亭妃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呂孫綾 劉世芳 王金平
（出席委員 12 人）

列席委員：林德福 鄭運鵬 黃偉哲 林俊憲 孔文吉 徐榛蔚 陳歐珀 張麗善
黃昭順 王惠美 邱志偉 陳明文 周陳秀霞 陳賴素美 曾銘宗 蔡易餘
郭正亮 羅明才
（列席委員 18 人）

列席人員：國家安全局副局長 王德麟（局長楊國強請假）
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主任 黃俊泰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保防安全處副處長 詹國義（局長聞振國請假）
軍事安全總隊總隊長 劉明龍
軍事情報局執行長 盛惠銘（局長劉德良請假）
憲兵指揮部參謀長 馮 毅（指揮官許昌請假）
電訊發展室執行長 萬洪森（主任劉得金請假）
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 周文科
移民署副署長 楊家駿
法務部調查局副局長 李長明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政務副署長 胡意剛

主 席：呂召集委員玉玲

專門委員：紀綉珠

主任秘書：鄭世榮

紀 錄：簡任秘書 廖曼利

簡任編審 鄧 明

科 長 黃美菁

專 員 王世義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主任、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局長率軍事安全總隊總隊長、國防部軍事情報局局長、國防部憲兵指揮部指揮官、國防部電訊發展室主任、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內政部移民署副署長、法務部調查局副局長、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副署長報告「我國反恐策略、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及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並備質詢。

（國家安全局副局長王德麟、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主任黃俊泰、國防部政治作戰局保防安全處副處長詹國義、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周文科、內政部移民署副署長楊家駿、法務部調查局副局長李長明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政務副署長胡意剛報告，委員羅致政、蔡適應、陳亭妃、王定宇、江啟臣、林德福、呂玉玲、馬文君、徐志榮、呂孫綾及劉世芳等 11 人質詢，均由國家安全局副局長王德麟、特勤中心執行長方正、第四處副處長謝恩年、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主任黃俊泰、國防部政治作戰局保防安全處副處長詹國義、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周文科、內政部移民署副署長楊家駿、國際及執行事務組組長陳素樞及法務部調查局副局長李長明等即席答復。）

決定：

（一）登記質詢在場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

（二）委員所提口頭及書面質詢未及答復或要求提供之資訊，請相關單位於 2 週內以書面答復本會各委員並副知本會，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三）委員林昶佐及林俊憲等 2 人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散會

主席：繼續報告。

二、邀請外交部部長李大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三、處理院會交付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外交部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等 2 案：

（一）凍結「政府部門補助國內民間團體及機構參與或辦理國際會議及活動整合平台」300 萬元案。

（二）凍結補助「臺灣民主基金會」經費 500 萬元案。

主席：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一、處理院會交付外交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案等 2 案：

(一)凍結「資訊服務費」中「NGO 雙語網站維護營運經費」100 萬元案。

(二)凍結「國際合作」項下「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預算多明尼加部分 2,000 萬元案。

二、審查吳清波先生為請修正「護照條例」，使年滿 60 歲或 65 歲老人之申請護照規費減半或減免繳納等 7 件請願案：

(一)吳清波先生為請修正「護照條例」，使年滿 60 歲或 65 歲老人之申請護照規費減半或減免繳納請願案。

(二)振化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劉宇宸）為請願立即表決三讀通過其所提「中華民國聯合發展法」之立法請願案 2 份。

(三)振化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劉宇宸）為請願立即表決三讀通過其所提「中華民國締結條約程序法」之立法請願案 2 份。

(四)振化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劉宇宸）為請願立即表決三讀通過其所提「中華民國維持和平行動部組織法」之立法請願案 2 份。

(五)振化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劉宇宸）為請願立即表決三讀通過其所提「中華民國駐外外交人員法」之立法請願案 2 份。

(六)振化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劉宇宸）為提出中華民國與冰島共和國等 7 國聯合發展暨共同防禦條約，請酌處請願案 3 份。

(七)謝評全君為建請檢討修正「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第 4 條及第 8 條案請願案。

主席：報告事項所列外交部 105 年度預算之「政府部門補助國內民間團體及機構參與或辦理國際會議及活動整合平台」及補助「臺灣民主基金會」等凍結 2 案，書面報告已送達本會，現在予以解凍，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現在請外交部李部長報告。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很榮幸再次承蒙貴委員會邀請，就當前國際情勢及外交業務提出報告。

記得本年 5 月 25 日日本人在此向各位委員提出政府執政之後第一次外交業務報告，勾勒出政府未來外交工作之願景及藍圖。回顧這 5 個月以來，有數起事件未如預期之發展，對我外交工作

產生影響，包括 7 月 12 日荷蘭海牙常設仲裁法院的仲裁庭針對菲律賓所提的南海仲裁案做出最終仲裁判斷，結果不利我方；9 月下旬我未能循上屆之例獲邀出席三年一度在加拿大蒙特婁舉行之第 39 屆「國際民航組織」（ICAO）大會等。此外，中國大陸與我邦交國、尤其是教廷之互動消息亦引起外界對我與友邦邦誼之猜疑等。

然而另一方面，在過去這段期間，政府也有數次成功的外交出擊，包括 5 月間衛生福利部林部長奏延在較往年相對困難的情形下，仍代表我國出席第 69 屆世界衛生大會，平順與會。本部也辦理總統赴友邦巴拿馬、巴拉圭訪問的「英翔專案」；副總統赴多明尼加的「仁翔專案」及赴教廷訪問的「聖和專案」，我國正副元首相繼出訪，不僅在推動雙邊關係上成果豐碩，也大大增加我國國際能見度。

這些發展不僅攸關我國在國際社會的尊嚴及權益，亦牽涉複雜的國際因素、臺海兩岸關係、以及我與邦交國的互動。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國的外交情勢仍將呈現挑戰與機會並存的局面，本人與本部同仁除秉一貫兢兢業業的態度，為拓展我對外關係、爭取國家利益及維護國家尊嚴持續努力外，並將以戰略性思維檢視我外交工作面臨的整體形勢，調整作法，以確保我各項外交施政及作為，能符合國家最大利益及人民的期待。

壹、以 SWOT 簡析我外交的優劣勢以及機會與挑戰

一、優勢及機會

（一）堅持自由、民主與人權等普世價值深化我與理念相近國家關係

我堅持自由、民主、人權等普世價值，與美國、日本、歐洲等多數重要國家理念相近，志同道合，一向維持良好之雙邊往來。由於全球化因素，使得環境安全、醫療援助、疾病防治、打擊跨國犯罪、防災減災等非傳統安全議題益發需要國際合作，我國在相關領域累積的專業經驗提供了我與該等國家在區域議題上深化多邊合作的契機。

（二）具國際競爭力之產業及人才，地利位置，為我拓展與各國關係之利器

我國在半導體、工具機、風力機、資通訊、光電、生技醫藥、醫療器材、農業科技等領域具有相對領先優勢，在世界佔有重要地位。而鄰近的東南亞、南亞國家經濟興起，各國競相搶進經營，臺灣經濟發展的經驗、產業強項的優勢、以及我扼亞太地區樞紐的地利之便，不僅予我拓展經貿商務的機會與空間，亦可藉助我優勢產業及人才，積極提升我與友邦以及區域內外重要夥伴國家間的合作與交流。

（三）充滿人道關懷能量、活躍國際的 NGO 組織為國際社會上作出具體貢獻，並塑造我國家正面形象

我國民間社會蓬勃發展，各類 NGO 組織富藏豐沛的活動能量，多年來，基於「人飢已飢、人溺已溺」的精神，積極參與國際人道援助工作，具體成果有目共睹。以 104 年尼泊爾發生大地震為例，本部於災後動員由我國內多個慈善團體所組成之「臺灣國際醫療行動團」前往尼國投入災後緊急救援，經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OCHA）統計為全世界第六大派遣國。由此可見，我國 NGO 組織的優質能量，實為本部推動國際人道救援及外交工作的最佳後盾。

二、劣勢及挑戰

(一)外交資源有限、且若干議題欠缺朝野共識

我目前面臨的相對劣勢則在於，當前臺灣經濟面臨轉型及升級之挑戰，國家財政困難，政府外交資源相對有限，且若干外交政策亦有待凝聚國內更多內部共識。

(二)中國大陸限縮我國際空間力道更強、手腕更靈活、攻勢更綿密

無可諱言，中國大陸因素係我外交工作中最大挑戰。在雙邊交往上，陸方以其經濟及國防等硬實力作為外交工具，或謀圖我邦交國，或向我非邦交國強行推銷其「一中政策」；在多邊場域方面，平等參與國際會議及活動是我國應有的權利，惟多年來，我國際參與空間一直遭到中國大陸的壓縮，近來更是加強打壓力道，例如，7 月間我官員被迫離開聯合國農糧組織漁委會會議會場、9 月間我未獲邀出席第 39 屆國際民航組織（ICAO）大會、甚至連我出席「2016 里約帕拉林匹克運動會」代表團成員制服上的國徽都被要求更改等。由此可見中國大陸對我國際活動空間的打壓範圍更廣、更頻密且手段更靈活，使我國爭取參與國際活動面臨更嚴峻挑戰。

(三)國際交往仍以現實主義掛帥，各國為捍衛其國家利益恐影響我之權益

南海局勢涉及美、陸區域戰略角力及相關各方之資源開發利益，而仲裁結果卻損及我國家利益即為典型之例證。

本人在此要特別強調，危機就是轉機，挑戰另一面向所呈現的就是機會。我外交資源有限，當運用經貿、NGO 及其他公眾外交之力量；囿於陸方因素無法與多數國家建立正式外交關係，則將交往聚焦在實質議題合作等非傳統外交；朝野政治分歧則努力尋求最大共識，俾超越黨派，以國家利益為依歸。

貳、解決方案及因應作為

維護國家利益、為國人爭取有尊嚴的國際空間乃是本人及外交部全體同仁一貫的使命，而「踏實外交」仍是本部的核心價值及作為。未來本部將在下列十大項工作上持續努力：

一、持續推動互惠互助之踏實外交以鞏固邦誼

總統在「英翔專案」出訪期間曾揭示「踏實外交、互惠互助」的外交新思維，總統認為，對外援助或合作計畫，都應依照情況量身設計，讓雙方互蒙其利，像我國優秀的海外農技團成員透過「鴿子蘭」的復育計畫，讓巴拿馬的國花再次開滿在巴國美麗的國土上，同時也讓我技術團的繁殖栽培技術更加成熟精進，這就是「互惠互助」的最佳實踐。520 以來本部所規畫的幾次高層出訪，讓我高層能與友邦元首就雙邊可能合作的範疇進行廣泛的討論，瞭解雙邊可以互補的空間，研擬彼此互惠的計畫，未來我將持續以此模式與友邦就共同關切的議題進行討論，共同推動有利於雙方的合作與交流模式，以進一步深化我與友邦間的互動與交流，建立永續的夥伴關係。

二、深化及廣化與美、日、歐盟等理念相近之關係

(一)臺美關係：中華民國與美國的關係是我國對外關係中最重要的一環。總統於本年 5 月就職後，持續以「低調、踏實」原則處理對美關係，積極維繫臺美互信，受到美國政府肯定。本年臺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諮商已於本月初順利召開，11 月 8 日美國亦將舉行總統及聯邦參眾兩院的選舉，本部及相關駐外館處將密切觀察美國總統及國會大選結果，確保美

國友我立場為兩黨一致。另鑒於國會大選結果對「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前景亦有影響，我刻亦模擬各種國會選舉結果，以為選後國會聯繫工作布局。未來臺美雙邊除在傳統安全及政治議題持續交流外，雙方亦將持續透過「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平台，就婦女賦權、公衛、資通訊科技及能源議題尋求進一步合作。

(二)臺日關係：近年來，臺日間已簽署投資、漁業、避免雙重課稅等多項重要協議，兩國國會交流頻密及民間互訪人數屢創新高。本年 5 月間雙方同意建立海洋事務合作機制，經本部與日方商定，首次「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會議將於本月下旬召開，我方預定提出討論的議題包括漁業合作、海上急難救助及海洋科學研究等項目，政府相關部會已就各項議題內容進行充分準備。我國期盼藉由此項會議，能與日方在互惠互利的基礎上，就雙方海洋事務議題建立定期且良好的溝通管道與密切的合作關係。另有關國內各界關注的「沖之鳥」議題，政府當基於維護漁民權益的一貫立場，全力交涉爭取。

(三)臺歐盟關係：近年來本部致力與歐盟建立多領域、多層次及多管道的重要合作與交流平台。在台歐雙方及我各部會的共同努力推動下，雙邊合作領域已自傳統的經貿、文化等擴展至其他非經貿領域如反海盜、人權、產業合作、國際開發、衛生安全等，我並與捷克、法國、德國、奧地利、波蘭等國簽署包括科技、教育、避免雙重課稅等議題在內的各項雙邊合作協議。我與波蘭甫於上週所簽署之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即為當地 29 家、累計投資額約 2 億 0,302 萬美元，並在當地創造約 4,600 個工作機會的臺商企業創造一個租稅公平、鼓勵投資的友好環境，有助雙邊進一步投資及經貿往來。同時我正積極推動與歐盟洽簽雙邊投資協定(BIA)，未來也盼藉由台歐盟年度諮商平台持續推動制度化的合作。

(四)密切觀察英國脫歐後的效應及對我的影響，以妥為因應：英國已於本年 6 月間公投決定脫離歐盟，但脫歐程序尚須時 2 年甚至更久方能完成，該程序完成後，原則上英國將不再受歐盟共同外交及安全政策的拘束，亦可採取更為獨立的外交立場。臺英關係植基於密切的實質交流及對於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認同，我將密切觀察英國脫歐後對歐洲及全球政經情勢的影響，並期盼臺英延續以往的各项合作及交流，在保障民主、自由、人權等共同理念上持續合作。

三、配合推動「新南向政策」

本部遵照總統於就職演說中宣示的「新南向政策」、對外經貿戰略會談通過的「新南向政策」綱領以及行政院提出的「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積極推動與東協、南亞及紐澳等 18 個國家在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及區域鏈結等四大面向的互利共贏關係，進一步建立「經濟共同體意識」。

為讓新南向政策在短期之內即見到初步成效，截至目前本部已完成若干施政，包括 8 月 1 日起開放泰國及汶萊適用我免簽證措施(試辦一年)，並放寬核發東南亞國家人民 2-5 年長效期之多次簽證；9 月 1 日起擴大「東南亞人民來臺先行上網查核」之適用國家及條件，及擴大「觀宏專案」之適用國家，並接受網路申請；建置東南亞語言版之外館網站，以利東協 10 國民眾瀏覽(目前已在駐新加坡、菲律賓、泰國、印尼、馬來西亞、汶萊、緬甸、越南等 8 個代表處及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完成建置），以及發行印尼文、泰文、越南文之「臺灣光華雜誌」雙月刊，並連結上掛我駐東南亞相關館處。

另鑒於「新南向政策」乃政府長期之施政，為使所有外交資源作最有效配置，本部已成立「推動新南向政策專案工作小組」，並由各相關駐外館處根據各國特性，配合政策目標，提出具體推案計畫。目前本部規劃的具體作法包括設置「新南向城市外交鏈結點」、推動雙邊互訪、加強多邊國會外交以及積極洽簽各雙邊經濟合作協定（ECA）、強化醫療及人道援助以及擴大相關培訓交流計畫等。

四、持續以務實專業作法推動參與國際組織工作

WHO、ICAO、UNFCCC 以及「國際刑警組織」（INTERPOL）等國際組織及機制所處理的全球性議題，均攸關全人類及國人福祉。臺灣參與相關機制、會議或活動，可以為全球治理做出利人利己的貢獻。我們不會、也不應該在這些議題的處理上缺席。本年我雖未獲邀出席 ICAO 大會，但在推案過程中已所獲得的國際支持，已為我國持續推動參與國際組織各案累積了重要動能，未來政府將根據不同國際組織的功能及屬性，研訂務實可行的專業參與及推案目標，並持續與理念一致國家密切聯繫，衡酌主客觀條件，促使各國際組織正視將我納入相關討論之重要性與急迫性。

五、捍衛南海主權，維持區域和平穩定

海牙常設國際仲裁法庭 7 月就「南海仲裁案」作出不利我的仲裁判斷後，本部積極推動國際文宣，對外說明中華民國對南海諸島及其相關海域享有國際法及海洋法上的權利，不容置疑，並強調我政府絕對會採取堅定行動捍衛國家領土以及相關海域權利，是項判斷對我國不具任何法律拘束力的立場。在處理南海海域的爭端上，本部將持續捍衛主權，秉持「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的原則，在平等協商基礎上，與相關國家共同促進南海區域的和平與穩定，共同保護及開發南海資源。未來將積極續洽相關各方展開多方對話，並就海洋環境保護、科學研究、打擊海上犯罪，人道援助與災害救援等非傳統安全議題與各相關國家建立協調及合作機制，共同為南海區域和平與穩定而努力。

六、充分發揮我人道關懷援助能量，並化為我外交助力

為順應世界援外潮流，善盡國際社會成員責任，發揮人道關懷精神，以回饋國際社會，多年來本部積極推動「人道外交」，除加強與國內外 NGO 合作進行援助計畫，並續從事國際人道救援的 NGO 團體及政府相關部會協調，期能建立「臺灣 NGO 國際人道援助聯繫平台」，以分享經驗及整合資源，協助國內外 NGO 團體執行國際人道援助計畫。

過去數年國際重大災難包括海地、日本東北及九州熊本、尼泊爾大地震、菲律賓海燕風災等重大災難，我提供緊急人道救援從未缺席，我也曾協助馬紹爾群島共和國舒解旱災災情，貝里斯、瓜地馬拉及海地颶風災後重建，宏都拉斯、薩爾瓦多等拉美地區友邦防治及控制茲卡病毒疫情；對約旦、土耳其及伊拉克北部遭受「伊斯蘭國」（ISIL）恐怖組織行動深陷戰亂的難民表達關切，並透過國際合作方式提供組合屋、醫療設施、照明設備及糧食等。此外，我與教廷在國際人道援助議題上亦密切合作，教廷及受助國教區主教團領導人譽我為教廷之人道慈善夥伴

。人道援助乃不分朝野，最易凝聚國內共識之議題，本部未來仍將持續積極推動人道外交工作，不僅盼能積極回饋國際社會，亦盼有助我敦睦邦誼，拓展國際空間。

七、為我國青年在全球找機會，拓展國際視野

在本部及我駐法代表處的努力之下，臺法於 7 月 13 日簽訂度假打工協定，為嚮往法國文化的我國青年提供一個壯遊及擴展視野的機會。我與捷克亦於 6 月間簽署新版科學合作協定，協力促進兩國年輕學者參與共同研究計畫，並合作爭取歐盟計畫。另以色列已表達與我簽署青年度假打工協定之高度意願，以國經濟以青年創業（start-up）著稱，本協定之亮點在於我國青年在以國得以參與研發創新學習。本案目前僅待國內各相關單位達成共識即可望簽署。

另我國自 102 年起推動的「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本部刻亦計畫轉型，另將與政府各相關部會及國內外 NGO 團體合作，共同參與人道援助與關懷計畫，使青年世代能發揮所長建築個人夢想，在世界各地留下行善的種子與足跡。

八、調整外交資源，做最有利的運用

對持續變遷之國際情勢，依據不同時期外交政策重點，適時檢討資源配置，調整整體外館布局，以發揮最大外交戰力，允為當今各國外交部門之常態性作為。檢討我既有駐外館處設置亦為我政府一貫性作法，本部即曾多次檢討成本效益及資源配置，進行外館整併及增設。自民國 91 年迄今，已對外增設 14 個館處，裁減 13 個館處。相關整併，除整體外交戰略考量外，評估標準亦包括政務發展潛力、經貿關係、服務僑胞及旅外國人、天然資源、館處距離及團體績效等多項指標。

本人了解近來外界對本部擬整併駐外館處多所關切及評論，本人願藉此機會以十分負責任之態度向各位委員報告，在外交預算、資源、人力均極其有限，而國際議題又日益繁重且多元之情況下，整併館處實乃我全面檢討及布局我外交資源的第一步，目的絕非「自我設限」或「自拆城牆」，而在依據自身條件，務實檢討外館配置，將資源用在當用，推動當前重點政策。本案在第一階段的整併館處定案後，下一階段即為將人力及資源挹注配置至最需要的館處如我東南亞館處等。

九、改革外交領事人員選訓，為國家考選最適人才

外交領事人員之素質及專業能力攸關我推動外交工作之良窳，近年來本部持續精進新進人員訓練，嚴格落實從優篩選機制，並考量全球不同地區的特性，加強外國語文及專業職能的訓練，以及政策闡述及口語表達能力，自訓練源頭確保外領人員素質，並有效篩選適任外交工作的優秀人才。另考量本部有關國際法及國際組織業務日益繁重，參與雙邊及多邊國際事務談判所涉法律領域甚多，本部刻正亦與考選部共同研議在外領人員特考中增設「國際法組」，以為國家考選具法律專業之外交人才。

十、持續推動領務便民措施，提供民眾優質服務

領務工作為本部接觸民眾的第一線，為持續提供民眾優質的服務，本部近期的便民措施包括：

(一)簡化文件證明申請程序：6 月 1 日起採用新版「中華民國文件證明書」辦理文件證明業務，同時建置線上查詢系統，供國內外要證機關查詢，以免除跨國領事驗證程序，便利我國文件之跨國使用。

(二)擴整領務大廳：我中部辦事處領務大廳工程已於 6 月 7 日竣工啟用，同時配合申辦、領照分流措施，明顯改善以前領務大廳壅塞現象，提供中部地區民眾更親切舒適之服務。

(三)赴臺東辦理行動領務：本部東部辦事處為強化對臺東民眾之服務，每月定期派員前往辦理領務，減少當地民眾申辦領務舟車勞頓、往返奔波之辛勞，為居民節省時間及金錢。

另考量本部領務局位於中央聯合辦公大樓的領務大廳空間有限，民眾申辦領務案件常呈現人潮擁擠現象，本部將持續爭取大樓空間，為國人提供舒適便利的洽公環境。

參、結語

外交是可能的藝術。本人自接任外交部長乙職以來，多次期勉本部全體同仁，強調務實乃推動外交的基本原則，外交的目的在於維護及爭取國家最大的利益，制定及推動政策則必須考量國家情勢的變化、國家本身的條件與實際的處境，而具體作為可以積極、可以靈活、可以前瞻，但其核心永遠在於現實情境中必須務實可行。

外交也是長期累積的工作，尤其我國當前的外交處境相當艱難且充滿挑戰，若干施政雖不見得能立竿見影，惟長期耕耘必有收穫，在努力的過程當中，有賴朝野各界諒解支持、攜手合作、團結一致，積極克服各項挑戰與障礙。

中華民國的外交人員沒有悲觀消極的權利，只有樂觀進取的義務，對此，我對本人所帶領的外交團隊，深具信心。

我們將繼續善用本身優勢，群策群力，克服每一個機會裡的挑戰，也將樂觀審慎，轉化每一個挑戰為機會，為擴大我國外交空間，維護國家整體利益繼續不懈努力，也誠盼大院繼續給予本部支持鞭策及鼓勵。謝謝！

另外，關於預算解凍，我有一個口頭報告。

承蒙大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安排本人就本部主管 105 年度公開預算凍結項目作專案報告，依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今日列入議程有關本部主管預算決議凍結項目計有「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2 項計 800 萬元，該報告均已送交大院；「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始得動支」1 項計 100 萬元，該報告已送交大院；另「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1 項計 2,000 萬元（前函送大院報告之幣別誤繕），今日將就專案報告 1 項凍結案進行報告，以下謹扼要說明：

壹、凍結「國際合作」項下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之「臺多雙邊合作」預算 2,000 萬元案

本部「國際合作」項下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編列「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計畫 35 億 3,395 萬 3,000 元，經大院審議，鑒於我前派駐多明尼加僑務秘書區美珍不幸遇害案，多國官方偵辦雖持續進行，惟未如預期，爰凍結預算 2,000 萬元。

我駐多國湯大使繼仁於上（104）年 10 月 19 日抵任後就本案積極進洽多國政府高層，多國並

自上（104）年 10 月 28 日起與我駐館人員每月定期召開工作會議，向我彙報偵辦進度及提請強化指紋辨識等協助。

本部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司長立傑上（104）年 11 月 9 至 10 日奉派專程赴多，代表政府再度向多國政府表達嚴正關切，期間多明格斯（Francisco Domínguez Brito）檢察總長曾口頭提出請我派遣刑案偵辦專業人員赴多協助重新檢視調查環節，嗣於本（105）年元月間正式函請我國派員。案經本部協調法務部及內政部警政署組成專案調查團，於本（105）年 1 月 16 日至 2 月 1 日赴多，期間拜會多國警政署犯罪調查中心等相關單位，重新檢視相關證據及證物，並赴案發現場重建探勘，提供多方未來偵辦建議方向；多方並同意將相關證物送請我方以先進科學鑑識技術協助鑑驗，經我刑事警察局鑑識中心比對出嫌犯 DNA，送請本部轉我駐多大使館函送多方參考，成為偵破本案重要關鍵證物。

多國警方於臺北時間本（105）年 4 月 5 日晚間 11 時召開記者會，宣布已逮捕主嫌 julio Cesar Arias Munoz（曾受僱於區秘書租賃寓所大樓擔任油漆工）到案，並感謝我國派員赴多協助調查及攜回證物鑑驗，後續將就主嫌口供及相關證據，全力緝捕可能共犯，一併起訴等語。未來本部除將續依多方請求，協同國內相關單位，提供必要協助，以期儘早將嫌犯判刑定讞外，亦將續與多國政府合作推動社會治安維護工作，深化臺多雙邊關係。

考量本年度臺多雙邊合作計畫多為裨益民生之計畫，且均屬延續性，為利計畫繼續執行，落實我方援助美意，增進多我既有友好關係，敬請大院同意本項預算解凍。

貳、結語

本部深切瞭解政府財政狀況，為使我外交資源作最有效配置及發揮最大效益，相關預算之編列與執行均本審慎嚴謹之態度，力求撙節，覈實辦理。為持續推動各項重要涉外事務及國際合作交流，敬請各位委員一本長期以來對外交工作之關注與支持，對本部續予督促與鼓勵，並同意解除上述各項書面及專案報告凍結案，以利本部業務之推動，謝謝！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本委員會委員每位發言時間為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委員會委員每位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請陳委員亭妃質詢。

陳委員亭妃：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現在因為要裁撤外館，我們未來的外交到底是自我設限，還是真正達到資源整合？本席今天要和部長討論一下。依照預算編列，我們總共有 120 個外館，大使館有 22 個，總領事館有 2 個，代表處有 57 個，辦事處有 38 個，代表團有 1 個，現在我們開始在做資源整合，所以昨天外交部好像已經證實，而且是由部長證實，駐外館要裁撤 4 個，關島、挪威、吉達及利比亞的駐外館即將熄燈，這是確定的嗎？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這個案子的行政程序的確已經出了外交部，希望奉行政院核示。關於整併外館，完全是行政性的措施，在過去扁政府時期 2002 年曾經整併 5 個館，2009 年馬政府時代也曾經整併 5 個館；所以，這個措施就是從 91 年做到現在，我們對外增了 14 個處，另外整併了 13 個處，所以是有增有減，這是一個重要的行政考量。跟委員報告，以往我在一些內閣

制國家服務，類似這種措施，連部長都不需要批，完全是文官長就有權力批，整個整併措施都是經過部裡相關地域司非常縝密分析之後所做的建議，然後也經過部裡很冗長、仔細的討論所做出來的結論，絕對沒有自我設限的情況。事實上是為了要整併之後，讓我們的資源更集中，能夠就未來我們的外交方向做更合理的運用與分配。

陳委員亭妃：整併之後做資源整合，請問這些資源要分配到哪裡？

李部長大維：資源當然就是以將來外交的重要方向為主，比如政府的新南向政策，只要新南向館處的業務量一增加，我們一定會加人。

陳委員亭妃：現在新南向有 18 個國家，大概是這個方向我們希望去推動的，在推動上，我們和這些國家的來往勢必會更加重，而加重的部分，當資源整合之後，我們要把它擺在哪裡，一定要有方向和目標。

李部長大維：絕對有策略。

陳委員亭妃：不是今天讓別人或外界揣測我們是自我設限，我相信就像部長所講的，這是一個正常、正式的外交評估，在整個外交評估當中，我們希望的是資源更加的整合。

李部長大維：對。

陳委員亭妃：所以，剛剛部長也講了，98 年也裁撤了 5 個館處，我發現這次裁撤的關島、挪威、吉達、利比亞，其實利比亞在 100 年就已停止運作。

李部長大維：完全正確，他們政府部門就是在內戰中，根本沒有一個中央政府存在，各國使館都已撤離。

陳委員亭妃：本席之所以提這個案子，就是因為過去在外館的部分，我們沒有去檢討，所以有些只是擺在那裡，但是並沒有實質的效用。

李部長大維：對。

陳委員亭妃：所以我們現在是在做實質的評估及資源整合，這要講得很清楚，否則如果先被戴帽子說蔡英文總統的政府開始自我設限了，這不是自我設限。

李部長大維：絕對不是。

陳委員亭妃：而是做一個行政的評估、做資源的整合，就過去可能已經在外館沒有實質作用的一些單位進行整併。

李部長大維：完全正確。

陳委員亭妃：讓所有的資源做更好的發揮，這才是我們要的外交政策。

李部長大維：對。

陳委員亭妃：這個部分很重要，也要拜託部長在進行資源整合的時候要審慎評估將這些資源擺在哪裡。

李部長大維：好，我們一定會把國家的資源做最合理、最有效的運用與分配，也會繼續跟委員報告。

陳委員亭妃：部長，本席要再請教你，有一件事情在這幾天吵得沸沸揚揚，也就是在 2012 年 3 月 Naham3 號遭索馬利亞海盜挾持，船上共有 29 人，除了輪機長之外，還有台籍和其他國籍的漁

工，請問我們政府在這一段時間裡面做了什麼？

李部長大維：對於 Naham3 號事件的發展，我們國人都覺得非常心痛，也覺得相當的不捨，但是自從 5 月 20 日新政府上任以後，我們的同仁並沒有任何的懈怠，亞非司的同仁一直在為了這個案子跟各方進行接觸。我在此要特別說明一點，這個案子談判的對象並不是一般我們所接觸的外國政府或外國法人，而是一群非常鬆散、沒有組織、毫無紀律、甚至沒有王法的海盜，所以這整個過程十分複雜、十分困難，有許許多多不足為外人道的狀況。

陳委員亭妃：部長，你說在 520 蔡英文總統上任之後，我們知道這整個案子，也有在做協助的動作嗎？

李部長大維：有，我們做了不少事情，關於細節的部分，我請司長跟委員報告。

陳委員亭妃：在 520 之後我們到底做了哪些事情？在 520 之前我們管不了，可是在 520 之後我們要負責啊！在這一段時間我們到底做了什麼事？雖然我們面對的是海盜，我們不是面對政府，這一點非常清楚，海盜是沒有紀律的，所以我們在這當中會面臨很多的困難，可是並不是沒有作為，陳司長，你們在 520 之後到底做了什麼事？

主席：請外交部亞非司陳司長答復。

陳司長俊賢：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這個案子我們外交部在 520 之後的作為，我要提到一位非常關鍵的人物李先生，不過我不講出他的名字，他是真正的關鍵人物，跟我們亞非司一直經常都有連絡，甚至海盜跟他之間往來 e-mail 翻譯和各方面的連繫，我們都有連絡，而且我們也有跟他說我們以前跟海盜打交道的經驗，還跟他說在付贖金之前要確認人還活著，不要錢交了卻發現人已經被殺害了，這一點很重要，不要花了冤枉錢還救不到人。第二，我們都有隨時保持連繫，關於我們的輪機長要回來的旅行證件，我們也都已經準備好了。第三，在這件事情還沒有對外曝光之前，我們的歐盟代表處已經在 10 月 13 日向我們通報，國際無海盜組織已經有跟我們的歐盟代表處說這些人即將被釋放，而且要把人送到肯亞並交由各國政府接回。所以在媒體還不知道這個消息之前，我們就馬上訓令我們的南非代表處派人帶著他的旅行證件、入國證明書到肯亞，做好接人的一切準備。我們的人到了那邊以後雖然因為他到了廣州而沒有見到人，但是我們的基本原則就是優先把人救回來，這才是最重要的，至於在哪裡轉機，基於人道的考量，沒有政治的分野，所以我們對這個部分並沒有太過強調，也不必做太多的聯想。外交部對此事絕對不是不聞不問，而是有默默的做了一些事情。

陳委員亭妃：所以你們對這整個事件都知情。

陳司長俊賢：我們都知情。

陳委員亭妃：而且你們也都了解在什麼時候發生了什麼情形嗎？

陳司長俊賢：是的。

陳委員亭妃：因為沒有辦法直接由政府來處理，所以你們也是透過民間的這位李先生，外交部和相關單位都持續有和李先生連繫嗎？

陳司長俊賢：李先生就是蔡正元委員以前辦公室的主任。

陳委員亭妃：所以呢？

陳司長俊賢：他一直都有跟我們連絡。

陳委員亭妃：一直有跟你們連絡？

陳司長俊賢：對。

陳委員亭妃：你要表達的意思是什麼？

陳司長俊賢：就是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對於好幾個單位都表示感謝。

陳委員亭妃：本席要問一個問題，你們外交部就是靠著這位蔡正元委員以前的秘書嗎？

陳司長俊賢：他是蔡委員以前辦公室的主任。

陳委員亭妃：那現在呢？

陳司長俊賢：現在他已經不在蔡委員的辦公室了。

陳委員亭妃：當然啊！

陳司長俊賢：但是還是有一直在繼續連絡。

陳委員亭妃：司長，我覺得你今天這樣的講法有一點好笑，本席是問外交部到底做了什麼事，你卻突然之間講了這些，本席真的不知道你要表達的意思到底是什麼，但是本席覺得非常失當，這表示你們的態度有問題，你靠的就是某位委員以前辦公室的主任，你的說法是這樣嗎？

陳司長俊賢：不是，他是中間主要的連絡人。

陳委員亭妃：部長，據傳我們為了一張機票逼著輪機長的太太要簽一張切結書，有這麼不人道、這麼沒有人情嗎？

李部長大維：當這件事情發生的時候我正在國外公務旅行，承辦人是完全依照旅外國人急難救助辦法第九條的規定……

陳委員亭妃：你不要再說什麼辦法了，部長，為什麼會這麼冷冷冰冰的？辦法歸辦法，你們去的時候也應該要說：因為這要照我們的公務程序，所以沒有辦法，不過這也沒關係，如果後續有問題或有困難，我們一定會來協助。

李部長大維：對，我想陳委員講的有道理。

陳委員亭妃：請問你們有這樣說嗎？並沒有，你們反而要他們回來以後要還機票錢，有沒有這回事？

李部長大維：以後我會繼續跟同仁溝通並要求，讓大家覺得在執行公務規定之時，也要讓對方有一種比較舒服的感覺，我想這是非常非常重要的，委員的提示非常有道理。

陳委員亭妃：你們只要求冷冰冰的文件，現在所有的人在談的是整個情的部分，他有沒有能力呢？我們的政府在 520 之前讓這位輪機長的太太一個人養兩個小孩子，我們政府提供了什麼協助？完全都沒有，她自己去賣衣服來養小孩。現在好不容易整個狀況有了一點曙光，人也可以回來了，你們居然還在機票錢上面作文章！外交部到底是不是頭殼壞掉了？

李部長大維：我們對這種做法一定要調整。

陳委員亭妃：這是很大的問題。

李部長大維：在做法上要調整。

陳委員亭妃：部長，本席要麻煩你，今天公務程序歸公務程序，可是如果真的是在經濟上有困難、

有問題，我們就要極力來協助。

李部長大維：是的。

陳委員亭妃：我相信很多民間團體和民間的力量願意幫忙，如果外交部真的有困難，我們來處理。

李部長大維：好的，我想這是非常好的。

陳委員亭妃：本席要正式跟部長說，請外交部在處理事情的時候不要用冷冰冰的想法。

李部長大維：是的，我們在做法上有很多需要調整的地方，謝謝委員的提示。

陳委員亭妃：謝謝。

李部長大維：謝謝。

主席：請馬委員文君質詢。

馬委員文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最近國人十分關切輪機長平安獲釋一事，但是在政府的角色上，可能不符合國人的期待，其實很多國家對海盜也是束手無策，方才司長有提及，我們在達成一個目的，即讓人質可以很順利、平安的回來，其實透過任何管道，我們都應該要做，如果外交部在政府的立場上沒有辦法去執行這項救援任務，透過有效的民間管道也是應該的。事實上，現在也達成了，這樣至少可以減少大家認為政府在這方面比較沒有能力去作為，還好方才司長有說明，不然我也不知道為什麼他要從 520 之前跟 520 之後做個切割、比較，關於救人，其實已經經過 5 年的時間了，他沒有時間的差別，在於他在這個過程中有沒有受到好的對待，或是如何去救援，而這部分也可以衍生出在任何地方、任何國家，台灣現在面臨的處境是比較困難、艱辛的。

此外，媒體在訪問時我們也說明了，這次確定要裁撤的有關島、吉達、挪威、利比亞等 4 個館處，正等待行政院核准，對不對？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對，行政程序上必須要這樣做。

馬委員文君：過去我們的裁撤標準可能會考量到雙方的貿易、外交關係、領務、僑務等，這是滾動式的作為，這個都 OK，過去幾年我們跟中國大陸、跟對岸的關係還算平穩、還算不錯，所以即使面臨到有些館處要裁撤，也許我們還有可能再設回去，可是就現在兩邊的關係，我們這樣裁撤了，萬一未來還要再設回去就會有很大的困難，不是嗎？

李部長大維：應該不會有困難。

馬委員文君：為什麼？

李部長大維：事實上，我們都聯絡過了。

馬委員文君：我不是說你們裁撤有困難，而是說你們要再設回去有困難，雖然部長現在認為是如此，但是部長，這是你說的，我們不知道能否達成，就像當初我們在談南海仲裁時，你們在國內也信誓旦旦的說沒有問題，可是結果卻不符合國人的期待，當我們面對外交問題時，在我們自己的角色上、在台灣，我們可以很大聲的說那些都沒有問題，但這是我們所擔心的，因為你們的考量是這樣，尤其我們是為了新南向，所以裁撤了這些館處，希望可以把主力放在新南向國家，請教部長，在新南向國家中，我們急於跟他們有友好發展的國家中，目前我們比較欠缺的

是什麼？

李部長大維：我覺得還欠缺很多。

馬委員文君：以館處來說，請舉個例子。

李部長大維：有太多東西應該要做，可說是百廢待興。

馬委員文君：那些館處裁撤後把資源放在這裡，你們在這裡可以做什麼樣的發揮？除非現在我們很欠缺，所以才需要把其他館處予以整併，如果是縮編，我們沒有太大的意見，總之，你們必須要有所考量，因為不是只有這 4 個館處，未來要裁撤的可能還很多，面對目前的外交困境，若你一直採裁撤的方式，未來也許會對我們的外交處境造成更大的傷害。

李部長大維：在整併之前，我們做了十分仔細的評估，如果我們要再回去也都沒有問題，至於他們原有的業務，鄰近的館處都會……

馬委員文君：部長，我不是要聽這些，未來還沒發生的，其實我並沒有那麼樂觀。本席要特別提醒你們，這些館處裁撤之後，未來如果對我們的外交處境以及擴展上造成更大的傷害時，以你們專業的考量，就要負擔這個責任。

另外，包括斯里蘭卡、不丹等 17 國，過去這些都是高移民風險國家，可能是國內有恐怖攻擊活動、易跳機、滯留台灣比例較高等，過去我們把這些國家列為高風險，為什麼現在我們在這麼快的情況下可以做轉變？

李部長大維：我們並沒有轉變。

馬委員文君：現在有做什麼樣的調整？還是不讓他們進來嗎？

李部長大維：對於所謂高端的，我們會讓他進來，就是他有正當的職業……

馬委員文君：過去跟現在的標準有沒有差異？聽起來是有差異。

李部長大維：差異並沒有很大，國家安全是我們最重要的考量。

馬委員文君：差異在哪裡？比如說他只要擁有歐、美、加、日、澳、紐、韓等先進國家 10 年內簽證或居留證，如果他有具備相關資格，我們有可能會放寬，對不對？

主席：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華玉：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我們對於相關國家、特定國家的簽證核發，還是有一定的審查機制。

馬委員文君：這個我知道，我要知道現在和過去的差異，現在是朝向放寬？因為新南向政策的關係，所以我們對外宣稱要放寬，請問放寬的標準為何？我要知道差異處。

陳局長華玉：我們是看各個國家……

馬委員文君：比方說斯里蘭卡、不丹呢？

陳局長華玉：這些還沒有，還在研議中，雖然為了新南向政策，我們有在考慮做相關配合，希望能夠促進觀光或商務，但是對於高風險國家，還是需要跟相關單位協商。

馬委員文君：因為你們已經訂出一個標準了，即方才提的 10 年內，過去他有可能是小留學生，萬一已經被吸收了？這個風險是存在的，不能說現在新南向政策訂出來之後，這些風險評估就統統不見了，這是本席在此要提醒的，希望你們還是以國家安全為重。

李部長大維：馬委員的顧慮也是我們的顧慮。

馬委員文君：此外，關於新南向國家中的一位領導人杜特蒂，你對他到中國、日本訪問以及目前的外交手段有何看法？

李部長大維：Duterte 總統的確跟前一任有很大的不同，他各方面的表現也相當靈活，Duterte 總統跟我們之間的交往也比過去密切很多。

馬委員文君：過去他是美國非常重要的盟友，尤其在太平洋的戰略地位上，他是非常重要的國家，目前他做了這樣的轉變，依你的判斷，你認為他可以為菲律賓的外交處境或菲律賓的發展帶來正向助益嗎？

李部長大維：關於菲律賓跟美國的關係，我們做為外國政府是不宜多評論。

馬委員文君：我們不是評論他們的關係。現在他是遠美親中，以他現在這樣的策略來看，還有他去做的這一場，其實大家都有看到所獲得的成果，如果就他口中所說的，以前他們是美國的看門狗，他們還要自己買飼料，現在我們走的是相反的路線，我們不是希望這樣，可是就太平島的例子來看，我們一直在期待大國關愛的眼神，可是美國是怎麼對待我們？今天我們把自己許多觸角以及未來可以伸展的方向一直在限縮，這樣對於臺灣的發展，未來可否跟菲律賓做比較？我想大家可以拭目以待，因為這個結果很快，可能在近幾年大家就可以看得出來了。我們希望外交能夠本著大家的專業去促成，尤其是你們，更應該把實話說出來，應該要怎麼去談？現在我們比較擔心的是中日漁業協定，我們希望對臺灣是有利的，這是我們最大的期待，請問部長可否承諾？

李部長大維：馬委員的關心我們都謹記在心，事實上，我們的想法是完全一致的。針對南海議題的發展，坦白說，自 7 月份海牙法庭裁定迄今，你已經看到許多的變化，菲律賓的態度有著 180 度轉變，海牙法庭的判決形同具文，我們在南海一定會有作為的，請委員拭目以待。此外，10 月 31 日即將舉辦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

馬委員文君：沒關係！我們想要知道的相關協議的內容，部長現在無法詳細說明，本席要先提醒部長，如果在這樣的雙邊談判過程中要以臺灣利益為主。

李部長大維：當然。

馬委員文君：當然漁業協定是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最重要的部分，但不能僅止於此，因為本來釣魚台就是我們的，如果你們與日方談判時釋放我國許多的利益，實在是非常的不應該。

李部長大維：我不會的。

馬委員文君：尤其我們知道日本受輻射污染地區的許多產品都要進口臺灣，這也是我們所擔心的問題，雖然我們不知道最後協議的內容為何，但我們希望臺日雙方能夠有好的談判結果。

李部長大維：好的。

馬委員文君：大家都知道目前臺灣的外交處境可能愈來愈艱難，過去我們最大的阻力來自對岸，未來中國的力量會愈來愈大，我們感受到的壓力也會愈來愈大。以衛福部林部長在今年 5 月份代表我國出席世界衛生大會而言，如果從李部長口中說出這是成功的，其實我們也無言，畢竟林部長並未在會中講出臺灣或中華民國，如果這樣做法算是成功，那麼我們會覺得自己還滿委屈

的。其實我們很清楚部長與外交人員在推動外交事務上確實非常的辛苦，也非常的用心，但本席希望大家在意識形態上不要影響到國家的外交發展。

李部長大維：不會。

馬委員文君：請部長在這部分不要很堅持地說，自己不要成為犧牲者或替死鬼，因為在許多人的心目中，你可能也是屬於「老藍男」，與其我們遇到某些事情必須堅持自己在外交認知上的原則時，該下台時可以有很漂亮的身影。本席不是指你現在就要下台，而是說你應該堅持為國家利益、為國家的外交處境，做出正確的判斷與說明。

李部長大維：是的。

馬委員文君：如果現實情況確實與你相違背的時候，希望你能夠做出最好的處理。

李部長大維：非常感謝馬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徐委員志榮質詢。

徐委員志榮：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我要向部長提出抗議，因為我曾經說過「老藍男」三字，當時你只承認最後的「男」字，方才馬委員也這樣稱呼你，但你並沒有不承認前面那兩個字，所以你是重女輕男。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馬委員是小姐，所以我沒有表示意見。

徐委員志榮：最近國內都在談論我國漁船遭索馬利亞海盜挾持事件，因為日前遭海盜挾持 Naham 3 漁船的輪機長沈瑞章先生歸國，他訴說著自己在被挾持期間的生活情況，昨天我們還看到船長的兒子去跪謝他，他也跪著向船長兒子表示，遺憾自己未能將其父親的骨灰帶回臺灣。當時情景符合最近網路上很夯的一句話：「藍瘦、香菇」，其實就是國語的「難受、想哭」！

現在我們言歸正傳，以前本席十分關心臺灣與教廷梵蒂岡的邦誼，我記得部長一直以來的回答都是，到目前為止，我國與梵蒂岡的邦誼還很穩固，甚至你還用「綠燈」來形容。

李部長大維：對。

徐委員志榮：若以紅綠燈的紅、黃、綠三色表示，請問部長，我國與梵蒂岡的邦誼仍然呈現綠燈嗎？

李部長大維：現在還是在綠燈。

徐委員志榮：有沒有轉為黃燈的可能？

李部長大維：任何事情都是處於動態的，依照我們目前的瞭解仍然在綠燈狀態。

徐委員志榮：本席之所以詢問部長，主要因為方濟各就任教宗以來，便積極推動梵蒂岡與中國大陸的關係，對梵蒂岡而言，與大陸協商主教的任命權，有助於改善雙邊的關係，也有助於化解大陸內部天主教分裂的情況，甚至緩和對某些地下教會人士的打擊等等，當然，這都不利於教廷與我國之間的邦誼。本席擔心梵蒂岡與中國慢慢發展下去，我國與梵蒂岡的邦誼將從綠燈轉成黃燈，甚至情況嚴重時還可能轉成紅燈，之後梵蒂岡與中國有可能建交，相對地，我們就會與他們斷交。事實上，臺灣現有的邦交國數量不多，只有二十幾個國家，梵蒂岡在這二十幾個國家中應該算是我國的主要邦交國，所以我方才請問部長的意思是，兩國情勢繼續演變，我國與

梵蒂岡的邦誼有無轉為黃燈的可能。部長認為如何？

李部長大維：報告徐委員，這件事情不只是外交部，包括政府高層都非常的重視我國與梵蒂岡的邦誼，因此不只駐館人員非常努力在做多方面的接觸，政府高層亦是如此，譬如陳副總統曾經率團出席德蕾莎修女（Mother Teresa）的封聖典禮，也與教廷國務院院長與樞機主教都有深談，也曾經面晤教宗。

徐委員志榮：梵蒂岡與中國大陸代表將於本月底在羅馬舉行會談，主要在談論大陸……

李部長大維：他們還是談論宗教議題。

徐委員志榮：目前主要是大陸主教任命案。

李部長大維：對的。

徐委員志榮：因為大陸在年底前至少任命 2 名新主教，新主教任命案除將獲得教宗方濟各同意，羅馬教廷還將承認早先由大陸官方自行任命的 4 名主教。部長知道這回事嗎？

李部長大維：他們有在討論，但恐怕仍然無法完全定案。

徐委員志榮：據本席所知，臺灣有少數高階神職人員將於 12 月 1 日赴大陸任職。換言之，大陸主教任命案將於 12 月 1 日生效。由於中國天主教第 9 次全國代表大會將於 12 月左右召開，所以他們希望大陸新主教任命案能趕上大會召開前夕通過。不知部長是否得知相關訊息？

李部長大維：有關相關訊息，我請同仁向委員說明。

徐委員志榮：無論部長知不知道都沒有關係，如果部長不知道，這些消息可以提供您的參考。

再者，國際刑警組織年度大會將於 11 月 7 日至 11 月 10 日在印尼峇里島舉行，請問我方有收到邀請函了嗎？

李部長大維：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劉局長寫信給大會主席及秘書長，表達我們有意成為國際刑警組織觀察員，但是關於最新發展，我們所瞭解的是這個議題並沒有被列入議程。

徐委員志榮：有可能我們就收不到邀請函了？

李部長大維：因為國際刑警組織有個執行委員會，共有 12 個委員，類似此一問題是屬於有爭議的議題，要共識決，然而執行委員會的委員包括中國、俄國，所以這個發展是可以想像得到的。

徐委員志榮：簡單的說，就是我們可能收不到邀請函啦！最後期限呢？何時沒有收到就等於沒有了？

李部長大維：以現在的發展，如同我上次跟委員報告的，就是不容樂觀，我想是完全不樂觀的。

徐委員志榮：部長曾經講過，外交是一個可能的藝術，雖然剛才聽起來不太樂觀，但是你講過「可能的藝術」，所以好像還是有一點點希望，我也希望各單位能夠極力爭取。

李部長大維：事實上我們還在繼續努力，我們也跟友邦在協商，看看友邦能做什麼樣協助的動作。

徐委員志榮：我一直提到新政府不承認九二共識，就像任督二脈沒有打通，其實很多國際性組織都不容易參加，記得昨天在有關國安反恐的詢答中，有委員問到如果無法參加，對我們的反恐及治安是否有影響，官員的回答是說如果沒有參加，確實對我們的治安及國內情資都會有影響。

李部長大維：徐委員也很清楚，關於國際刑警組織，我們從 1984 年被要求退出後，到現在為止，的確是我們治安中一塊很大的缺失，這是事實。

徐委員志榮：我們就盡力加油啦！

李部長大維：當然。

徐委員志榮：上星期的報紙登載「日連財 16 號遭印尼海軍扣押逾一週」，到現在應該是已經兩個星期以上了。

李部長大維：對，這個案子我們印尼代表處很積極的在處理當中，由於漁船被扣押的地點離雅加達 1,800 公里，我們也請當地僑領繼續幫忙，至少到目前為止，我們船長與船員的安全及生活都還是很自由的。

徐委員志榮：我的意思是部裡面有駐外代表處及相關單位，要有積極的作為，不能只是探視一下或關心一下，主要是快點把他們救回來。

李部長大維：是的，那當然。

徐委員志榮：不要像最近流行的「藍瘦香菇」一樣，又再發生一次。

李部長大維：是。

徐委員志榮：我們漁船比較會被扣押的地方，主要是在菲律賓、印尼，現在政府提倡新南向政策，然而漁民往南邊走，好像就冒著被扣押的風險，這樣的話，我們的新南向可以順暢的走下去嗎？

李部長大維：到目前為止，我個人的感覺相當的好，許多國家政府都表達很積極的態度，因為這種事情光是我們一方面熱是沒有用的，一定要對方政府有興趣，我跟其中好幾個國家負責任的官員都有很深的交談，我覺得他們有興趣，讓我也鬆了一口氣。

徐委員志榮：那可能是我們對他們有一些紅利、利多，因為我們去投資是對他們有利的。

李部長大維：新南向的 18 個國家中，每個國家的情形都不完全一樣，有對此很有興趣的國家，也有我們自己能力不見得做得到的國家。

徐委員志榮：我在此祝福部長，不管是新南向政策或其他邦交國的邦誼都能穩固，政策推行都能順暢。

李部長大維：是的，謝謝徐委員。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質詢。

江委員啟臣：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外界都很關心外館裁撤的問題，這已經討論一陣子了，之前我在質詢時也說過，外館裁撤不是不行，問題是資源如何有效的重新配置與利用。目前你已經批准 4 個館處要裁撤，沒錯吧？

主席（徐委員志榮代）：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現在已經依照行政院程序……

江委員啟臣：外交部初步決定的是關島、挪威、吉達、利比亞，利比亞的館處其實在 2011 年就已經暫時關閉，所以真正嚴格來講是裁撤 3 個，另外的漢堡則是謝大使有意見。

李部長大維：那倒不是因為謝大使的關係。

江委員啟臣：它原本是第一批評估的對象，後來就沒有了。

李部長大維：後來是因為內部的意見……

江委員啟臣：沒關係，這個我也尊重，因為謝大使有他的意見，只要能發揮功能就好。重點是這一批裁了 4 個，還有沒有下一波？

李部長大維：還有。

江委員啟臣：還有大概多少個？

李部長大維：還不曉得，因為這是一個滾動式的東西。

江委員啟臣：在下一波當中優先的，第一個是哪裡？

李部長大維：還沒有想到這個問題，因為我們要把這幾個解決，解決過程都要相當一段時間。

江委員啟臣：我們也希望你做一個比較好的、完整的評估，因為有時候要設外館並沒有那麼簡單，輕易裁撤也會有問題。

李部長大維：對。

江委員啟臣：相較於裁撤，其實我們更關心的是未來新的館要設在哪裡？

李部長大維：我們也正在洽商。

江委員啟臣：哪個是你們推動當中最有可能設立的？

李部長大維：我們在談的部分的確是有……

江委員啟臣：在東南亞嗎？

李部長大維：不是在東南亞。

江委員啟臣：所以東南亞未來沒有空間？

李部長大維：當然我們也在努力中。

江委員啟臣：空間不大啦！

李部長大維：很辛苦。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們會用的方法是設置「新南向城市外交鏈結點」，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這當然也是其中之一。

江委員啟臣：我覺得外交是很現實的，我們就講直接一點，你們的處境我也很瞭解，要在東南亞關館的空間不大，尤其老共的壓力那麼大，現在兩岸關係也不是特別好，所以用「新南向城市外交鏈結點」來取代可能無法開館的情況，只要是對於台灣走出去有幫助，我們也都樂見，但我們希望這個城市外交鏈結點的安排也要有戰略性，而且某種程度上能真正幫助到外交、幫助到當地台商，或是有助於我們跟這個區域的交流。這個鏈結點你們現在打算放在哪裡？

主席：請外交部亞太司陳司長答復。

陳司長文儀：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現在的新南向政策裡，基本上有幾個重點國家，所謂城市鏈結點就是希望我們中華民國台灣的地方政府跟對方……

江委員啟臣：所以是城市與城市之間的？

陳司長文儀：對。

江委員啟臣：你們要去推動城市外交？

陳司長文儀：我們和許多地方事實上已經有姊妹城市的關係了。

江委員啟臣：對，那麼你們是要在這樣的姊妹城市基礎之上再加以強化，還是要鼓勵與尚未和我們

締結的城市締結。

陳司長文儀：我想這應該是兩方面，一方面，我們必須強化既有的關係；另一方面，我們也必須把觸角再加以延伸，建立更多的城市鏈結關係。

江委員啟臣：好，關於這些鏈結，除締結姊妹城市之外，你們還有沒有其他的具體作法？

陳司長文儀：事實上，城市之間……

江委員啟臣：我是指從外交部、中央的角度，你們要提供他們何種誘因？

陳司長文儀：我們會作為一個橋梁，因為很多地方政府已經有許多資源……

江委員啟臣：如果這樣，我會覺得外交部在新南向政策的作為好像相對消極，因為平常你們已經在扮演橋梁了；如此一來，感覺像是城市有能力，就去締結，你們只幫他們在中間說情，或扮演媒人的角色；這樣的話，在資源上面，根本沒有任何投入，而且相對消極，因為你們過去可能也有在做，現在只是發明一個「城市外交鏈結點」的名稱，其實就是姊妹城市的締結。

陳司長文儀：其實不然，事實上，外交部是採取非常積極有利的作為，因為過去友好城市或姊妹城市的締結有許多情況是建立之後，地方政府可能缺少這方面的專業人才，或是後續的首長對這方面的領域不是很熟悉……

江委員啟臣：OK，你說到一個重點，其實很多姊妹城市的締結是表面的，之後雙方並沒有實質的交流，所以外交部可以幫忙這方面也好；但是你們千萬不要只是做表面功夫，千萬不要做表面功夫；我們希望既然要和人家締結姊妹城市，就要玩真的，不要只是送個鑰匙，之後就沒交流了，好不好？

陳司長文儀：謝謝委員。

江委員啟臣：接下來，請教部長，你們的報告提到我們外交上面的劣勢及挑戰，其中一項是外交資源有限、且若干議題欠缺朝野共識。我不曉得你認為最欠缺朝野共識的議題為何？

李部長大維：相對於其他議題，我想外交議題的朝野共識是最高的。

江委員啟臣：我可以和你說，在八個委員會中，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大概是最少有衝突的，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對，我完全同意。

江委員啟臣：蔡委員，這個委員會尚未打過架嘛！我們是一致對外的。

李部長大維：對。

江委員啟臣：既然你說這欠缺朝野共識，可能要講清楚一點，否則，感覺像是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內部沒有共識，我們最大的共識是都一致支持外交部衝外交。

李部長大維：謝謝。

江委員啟臣：其實朝野對國內的很多議題也有共識，比如福島食品，我們的共識很高，福島食品危及到國人的食安問題，我想我們的共識度很高，相信蔡委員也同意。不過，聽說當初我們禁止進口的福島等核災五縣市的食物在年底要進口，且不只有稻米，而是所有產品一次開放進口；對此，部長要說清楚，這是為何？因為這是國內人民在食安上面的高度共識。如果下星期一進行的台日對話會議將這個部分列為議題，或者就算不是議題，但是政府已經私下答應，我們將會嚴重譴責，部長要不要說明？

李部長大維：因為福島食品的問題主要由衛福部和農委會主政，而外交部……

江委員啟臣：但是他們總要知會外交部啊！

李部長大維：目前外交部的參與還不是主要的參與體；至於下星期一的海事談話，包括外交部、海巡署……

江委員啟臣：農委會。

李部長大維：還有漁業署、科技部等共同出席，並由我們的蔡秘書長擔任團長。

江委員啟臣：衛福部沒有派人參加？

李部長大維：這次沒有。

江委員啟臣：下星期一的會議他們沒有派人參加？

李部長大維：沒有。

江委員啟臣：請問外傳年底或明年初要開放福島食品進口這件事情到底是真是假？因為今天衛福部沒有派人列席，所以請問外交部，這是聽說，或是謠言，還是確有其事？

主席：請亞東關係協會蔡秘書長答復。

蔡秘書長明耀：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我沒有辦法回答，因為我也不是……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聽說？

蔡秘書長明耀：我也沒有聽說。

江委員啟臣：確定嗎？

蔡秘書長明耀：對。

江委員啟臣：確定嗎？

蔡秘書長明耀：沒有聽說。

江委員啟臣：這裡不能說謊喔！

蔡秘書長明耀：對。

江委員啟臣：部長應該有聽說吧？高層都會討論。我告訴你們，8月1日到5日我們由蘇嘉全院長帶隊到日本時，日本議員便就這件事情對我們施壓，我敢在這裡負責任地講，我們二十幾個立法委員面對日本議員時，他們只講開放進口福島食品。日本國會議員都敢對我們立法院這樣說了，對你們行政部門就更不用講，絕對是壓你們到底。

因此，我告訴部長，這是國內的高度共識，我要求外交部在面對日本的壓力時，絕對不可以隨便屈服，不然，你要負很大的責任。因為就算我再問，你也不講，所以我直接告訴你我們的共識和要求。

另外，談到也是國內有高度共識的沖之鳥礁一事，部長，這是共識；對日本人，我們要說沖之鳥礁，該講出來就要講出來，沒有模糊的。注意看看你們今天的報告，不曉得在第幾頁，你們寫「沖之鳥議題」，就是沖之鳥礁啦！部長，這是國內的共識，不要講這在國內沒有共識，對於國內有共識的事，身為外交人員，你們在第一線必須挺住；因為這是國內的共識，所以台日的相關協商、談判，只要涉及到這個議題，拜託外交部守住，沖之鳥礁不是沖之鳥島，而且你們要堅持台灣漁民在沖之鳥礁周邊海域享有航行之自由和不受干預的漁權，日本政府不可恣

意逮捕我們的漁民，這一定要表達。我們和日本國會議員對話時，都和他們說這些，雖然他們都不理，也不回應，但是我們該表達的就應該表達；外交部門也是一樣，你們下星期一就要談這個，一定會 touch 到，雖然是擦邊球，但是該講的要講，不要模糊，不是沖之鳥，而是沖之鳥礁，我再重複一次，是沖之鳥礁。部長，可以做到嗎？

李部長大維：蔡團長是資深的外交同仁，他在下星期一的談話一定會把江委員的意見忠實地讓日方了解。

江委員啟臣：好，謝謝。關於這件事情，我待會準備提出一個提案，我希望你們表達我們人民的心聲和共識，日本人可以不理，但是我們一定要講，你們可以說這是國會的意見，可以講這是國會議員的意見，只是你們必須表達。我們扮黑臉，讓你們在談判時有籌碼，在談判時有和對方喊價的籌碼，我們不能什麼議題都任他們宰割。

李部長大維：對於立法院的決議，我們蔡團長會認真執行。

江委員啟臣：我希望執政黨也能支持我的臨時提案，這是為何？你們有沒有看到最近菲律賓總統的作為，人家是拿著自己的籌碼和大國談判，我們手中也有籌碼，但是好可惜！我們都沒拿去談，黃岩島明明不是菲律賓的，而是中華民國的，結果被菲律賓拿去和老共談判，他們還拿著南海議題和日本談判。因此，拜託外交部，親美、親日都沒有關係，但是不能親到讓人家覺得好像人家餵我們美豬，我們也要吃，人家餵我們福島食品，我們也要吃，不能如此，外交不能自我貶低到這種規格，這不是我們的國格。你要跟美、日交往，我們也贊成，但是一樣要拿籌碼和他們談，例如太平島可以談，黃岩島也可以拿出來談，這些都是我們手中的籌碼，而且是我們跟東南亞國家交往及與美日協商、交往很重要的籌碼，應該拿出來用，菲律賓可以拿出來用，臺灣沒有理由不拿出來用。有時候我們就是要在國際場上發聲，人家才會真的看到我們的存在，而不是老大哥美國說：「You shut up.」我們就真的 shut up，然後就不講話。部長，這不是你的風格。

李部長大維：江委員的指教我們一定會謹記在心，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通過的決議我們也一定會確實執行。

江委員啟臣：我是講真的，因為我看到菲律賓的杜特蒂總統在美、日間周旋，他也沒做什麼，只靠嘴巴在那邊講，居然就換到這麼多資源及國家的尊嚴、地位，他叫美軍兩年內滾出去耶！我很擔心一件事情，現在美國在日本、菲律賓及韓國的駐軍都是不受歡迎的，最後他們會不會說要臺灣考慮一下，讓美國重新來駐軍？

李部長大維：還沒聽到美方跟我們做這樣的建議。

江委員啟臣：這是目前亞洲的狀態，我希望外交部能好好運用我們手中的籌碼去跟這些大國斡旋，不能只是一味的抱人家大腿而已。小國處於大國之間，外交真的難為，但也要充分運用智慧，好不好？

李部長大維：是的，謝謝江委員指教。

主席：請林委員昶佐質詢。

林委員昶佐：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所開會討論的很多事情其實不是那麼適合在這樣公開的狀態下講一些細節，我相信很多的鋪排及規畫一定有其敏感性，我

們也不希望讓包括中國在內的一些國家提早知道我們的安排，所以有一些報告或質詢過程中的應對方式我大概可以理解，但是我們不能因為這樣而不監督，我們還是要就你們報告及備詢的內容抽絲剝繭，並儘量用自己的管道去瞭解你們的策略為何。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是的。

林委員昶佐：在這份最新的報告中我有看到幾個重要的方向，雖然裡面把執行面及策略面都混在一起，但以外交布局的策略來說，大概是希望能強化與歐、美、日的關係，再加上拓展南向政策，這應該是未來我們在國際布局上主要的方向吧？至於在如何省錢、人員編制等執行面的部分我先不談。

李部長大維：鞏固邦交國也是我們非常重要的工作。

林委員昶佐：我們當然不能說哪個地方不重要，免得他真的這樣認為，但是我們希望在概念上能有一些改變。首先，大家還是在關心裁撤外館的問題，裁撤外館以及布局駐點的方式一定要在我剛才講的脈絡之下，雖然我們不能大聲說哪些地方的資源可能逐漸比較少，但是以整體的策略脈絡來說，就是要布局歐美日以及南向，去強化在理念上、價值上跟我們比較相近國家的實質關係。

現在我們要裁撤挪威的外館，而歐盟是我們接著要強化關係的對象，挪威本來就沒有加入歐盟，而且經過 2 次公民投票及後來的民調都顯示他們一直不想加入歐盟，但是它還是一個高度已開發的國家，除了報告有提到的部分之外，請部長再闡述一下挪威與其他歐洲國家之間關係的重要性，還有我們裁撤這個外館是不是真的沒有關係？

李部長大維：謝謝林委員的指教，我知道林委員的用意是希望我們的整併不會影響到外交戰力，這點是我們的同仁，包括歐洲司內部經過非常縝密的思考後做成的決定，基本上北歐四國的距離有限，老實說，以我們這樣國力的國家，在四國都設館的沒有很多，所以我們認為從瑞典監管挪威的業務就可以充分保障國家的利益。

林委員昶佐：坦白說，挪威、瑞典、芬蘭及丹麥，乃至於更遠冰島的狀況其實還是很不一樣，因為挪威不僅沒有使用歐元，也沒有加入歐盟，過去我們會在兩邊都設館應該是認為他與其他北歐國家在性質上有一些不同，但它還是申根條約國，因此，接下來在能否兼顧的部分，我希望能夠看到一份較細緻的報告。

李部長大維：我們私下再向委員簡報。

林委員昶佐：畢竟他們國情的狀況還是滿不一樣的。

另外是南向的部分，今年 5 月時杜特蒂針對臺灣的新南向政策表示歡迎，也希望雙方在農業、漁業、製造業及文化教育方面有更緊密的合作。但是最近他們與中國的關係、親中的政策，甚至講出只有中國才能幫助菲律賓、要加入中國一帶一路等等言論，針對這部分我們會比較擔心。第一點，我不主張與中國進行零合的競爭，如果菲律賓要和中國很好，同時也願意跟我們很好，這樣我們不會有什麼意見，因為我希望能擺脫舊時代零合的狀況，並拓展屬於臺灣與其他國家的友誼，並不是說跟我們好就一定要跟誰斷絕關係，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對。

林委員昶佐：但是國際局勢有時難免如此，假使中國覺得菲律賓若希望從他們那裡拿到這麼多的資源，就不要配合臺灣的新南向政策，這是我比較擔心的部分。在你們的報告中沒有看到針對菲律賓的部分，但菲律賓是接下來滿敏感的話題，而且我們南向政策中最近的國家就是菲律賓，所以希望外交部如果有時間的話可以再向我報告這個部分。

李部長大維：我私下到委員辦公室向您報告。

林委員昶佐：如果可以不要零合競爭的話是最好的，也是臺灣的最高利益。

李部長大維：對，我們看法是一致的。

林委員昶佐：所以我們和菲律賓合作時也千萬不要提出要跟我們好，就必須跟對方怎麼樣的要求，我們自己應該要非常理性、冷靜的處理這件事情，並擺脫過去零合的思維。

其次，除了要布局歐美日及南向以外，我們還是要鞏固本來的朋友，但這個部分在報告中沒有提到，我們一定要跟全世界交朋友，不能說不跟誰交朋友，但在實際的安排上，我們不可能將所有的資源統統付出。以另外一個要裁撤外館的沙烏地阿拉伯吉達為例，沙烏地阿拉伯跟臺灣的關係恐怕是中東地區最長久的。

李部長大維：對。

林委員昶佐：我想我們不能讓人家講說我們現在重視歐美日、新南向政策，我們本來的老朋友或中東、非洲、太平洋國家、中南美就不重視，但是我們在執行的時候，要如何確保這些人不會覺得臺灣不需要他們了？我在此提醒一下，我相信部長一定知道這個脈絡，就是 1971 年中華民國被趕出聯合國時，事實上沙烏地阿拉伯不只是中東唯一支持中華民國的國家，它還支持臺灣人民，它還提案希望聯合國主持臺灣的公民投票，希望讓臺灣人民以臺灣的名義留在聯合國，臺灣沒有必要和中國爭取中國的代表。

李部長大維：對，它那時候的代表叫 Baroody。

林委員昶佐：不能只說它對中華民國友善，它是對臺灣人民都很友善，因此，這個國家過去長期以來和臺灣的關係如何新的布局時，尤其我們要裁撤在老朋友那邊的外館，我相信一定是經過很縝密的計畫才裁撤，但是我要提醒的是，要如何讓這些老朋友不會覺得我們要疏遠他們，這目前在報告上沒有看到，而我也希望接著可以看到比較清楚的做法。我再講一遍，中南美、太平洋、中東，乃至於非洲，那些老朋友和我們之間的關係如何維持？包括裁撤外館以後，如何讓它覺得我們和它之間的關係沒有疏遠？我在這邊再次強調，我也不希望大張旗鼓告訴大家我們現在就是要跟歐美日交朋友、和南向的朋友交朋友，當然不是這個意思，我們也不希望造成這個結果，但是執行上如何不讓人家感覺疏遠，這是我希望進一步得到的資訊。

李部長大維：是的。

林委員昶佐：部長辛苦了。

李部長大維：謝謝林委員。

主席（呂委員玉玲）：請蔡委員適應質詢。

蔡委員適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質詢之前我還是要再提一下索馬利亞海盜這件事

情，因為我對這件事情觸感滿深的。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對，所有的同仁都感觸很深。

蔡委員適應：我感觸很深的原因有幾個，第一，遭綁架的輪機長是基隆人，是我的鄉親，我過去擔任基隆市議員時，我記得時間是在 2012 年 7 月份的時候，我曾經和外交部聯繫過，當時是馬政府時期，老實講，當時外交部給我們的回覆讓我滿失望的，我講老實話，可能各位也許都忘了這中間的過程，因為當時我跟家屬有聯繫外交部，希望外交部能夠協助，就是在當年 3 月發生的時候，我在 7 月曾聯繫過外交部，我覺得馬政府剛開始處理這件事的態度滿消極的。我要特別這樣提的原因，第一，他是我基隆的鄉親，他的家屬跟我也滿熟的，現在人能夠順利回來，我想大家都非常高興，但我覺得部長就這個部分能在內部研議更好的做法，我認為這種事情不應該再發生。

李部長大維：對，我想這對我們來講是一個教訓。

蔡委員適應：尤其跟漁業署的協調、跟漁船船東的協調，我覺得要特別處理。家屬有提了一個千字文，裡面其實有講到一些事情的看法，如果部長可以的話，也請相關單位瞭解一下家屬所提的內容，對一些相關漁業等等，我想外交部在這部分也可以跟農委會再做後續的溝通，這部分再拜託一下部長。

李部長大維：好的。

蔡委員適應：接下來關於駐處的問題，第一，我們駐日代表處的部分，這是我們新購買的館舍。部長就任之後，有沒有到過日本訪問？

李部長大維：還沒有。

蔡委員適應：有機會會去訪問嗎？還是有外交上的問題呢？

李部長大維：有。

蔡委員適應：次長有去過了，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520 之後還沒有。

蔡委員適應：520 之後部長、次長都還沒有去過日本訪視。這是我們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的位置，這個位置現在登記在誰名下，部長曉得嗎？

李部長大維：好像還是在馬前代表的名下。

蔡委員適應：這裡有一、二、三、四，都是你們目前登記的名稱。

李部長大維：都是過去的同仁。

蔡委員適應：駐日代表處在東京這邊的登記名稱是亞東關係協會東京辦事處馬紀壯，另一個是駐大阪辦事處，它是亞東關係協會大阪辦事處處長柯振華。再來是橫濱，是亞東關係協會東京辦事處橫濱支處柯士勇。另外，駐福岡辦事處有分幾筆，土地的部分是臺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福岡分處沈國雄，建物的部分是臺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福岡分處郭明山，宿舍的部分是臺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福岡分處郭明山等等。大家都覺得為什麼要有單位名稱加名字，或者這個名字的這些人都已經非常久遠了，部長能否說明一下未來外交部要怎麼處理？

李部長大維：這個問題實在是一個權宜的辦法，因為日本法律對我們的地位的解釋非常僵化，因此我們沒有辦法像一般的大使館有同樣的地位，所以我們必須用機構的名義及代表的私人名義來登記，按照日本法律的規定，每一次我們更換代表、處長，要變更登記的名義，它的手續費要 7,000 萬日幣。

蔡委員適應：你再講一次多少錢？

李部長大維：7,000 萬日幣。

蔡委員適應：這是確定的，是不是？

李部長大維：對。

蔡委員適應：就是說我們從馬紀壯到每一次換代表就變更的話，一次要花 7,000 萬日幣？

李部長大維：折合臺幣 2,100 萬元，講老實話，這個成本很高，所以我們登記在剛剛幾位先進名下的時候，我們要求他出具一個證明書，證明館舍或宿舍是屬於中華民國的國有財產，而不是他本人的私產。

蔡委員適應：意思是說他只是代為登記。

李部長大維：所以他的子孫沒有權利繼承。

蔡委員適應：實務上我們還是要努力推動改變這個現狀是最好的。

李部長大維：對，這要日本方面同意變更法律。

蔡委員適應：這部分我也要求外交部在每一次臺日雙邊會談時，我們應該把這個列為主要討論的議題之一，部長答應這件事應該沒有問題。

李部長大維：因為這對日本來講牽涉到行政和司法權的分離，我們蔡秘書長將來一定會就這部分再提出來，表達我們委員非常關切、民眾關切。

蔡委員適應：拜託，再一起努力。另外就是我們國有財產在韓國的部分，再跟部長確認一下，目前我們在韓國持有的非外交財產有 27 筆國有土地，因為大家都不是很清楚，所以幾個問題請教一下部長，第一個，為什麼我們和韓國之間的財產會分為外交跟非外交？為什麼會有名稱的差別？

李部長大維：講老實話，在 1992 年我們終止外交關係之後，按照韓國政府的決定，把外交財產按照國際法的繼承原則，轉讓給中國大陸。

蔡委員適應：所以當時我們的駐韓大使館就給了中華人民共和國。

李部長大維：對，就給了中共。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會有列非外交財產？

李部長大維：那又牽涉到很多歷史的原因，從清朝袁世凱時代就占了地方一直到現在，其實一共有 27 筆土地 13,000 坪，而且分散於首爾和仁川兩個地方，有的是給僑校，有的是給僑社，中間又曾經在很多年以前就簽立了同意永遠借用的條件。

蔡委員適應：27 筆的非外交財產目前登記的名義是登記在誰名下？

主席：請外交部秘書處李處長答復。

李處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所有 27 筆，其中一筆是我們的職務官舍，職務官舍是後來買

的，所以登記在駐韓國臺北代表部，其他 26 筆都登記中華民國。

蔡委員適應：也就是說在韓國地政事務所的登記中，這 27 筆財產除了你剛才講的那一筆之外，26 筆都登記為中華民國？

李處長芳成：對。

蔡委員適應：登記中華民國的部分，之前媒體有報導，外交部也有在處理地上物占用的問題，其中有一個比較大的，你們要去繼續處理，也讓部長曉得，關於 92 年 10 月 31 日之後首爾的漢城華僑中學 6,817.3 坪的案子，部長是否瞭解這個案子處理完畢了嗎？

李處長芳成：委員其實也滿清楚的，現在問題就在這一筆。

蔡委員適應：還在協商當中嘛！

李處長芳成：現在由我們駐韓國代表處同仁和大使在積極處理中。

蔡委員適應：我為什麼要特別講，也希望我們外交部正式訓令駐韓國代表處把它列為工作項目之一，而不是說去了之後，因為很難處理，所以就先放著再說。第二，在首爾市有一個僑民服務會這件事，這個案子是怎麼樣？

李處長芳成：我們有 27 筆，目前收回 10 筆，這個就是剩下 17 筆被占用中的一筆。

蔡委員適應：這個僑民服務會是什麼組織？是不是人家講的國民黨駐韓國的單位嗎？

李處長芳成：對，是支部。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有媒體問國民黨，國民黨說這不關它的事？就你們的瞭解，到底是有或沒有？還是怎麼樣？

李處長芳成：據我們駐處瞭解，認為它是韓國首爾的支部。

蔡委員適應：它自己承不承認是國民黨韓國首爾的支部？

李處長芳成：它對我們講跟對我們駐處講都說它是支部。

蔡委員適應：它說它是支部？

李處長芳成：對。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媒體在臺灣問政黨時，它說跟它沒關係？這也很奇怪啊！

李處長芳成：所以這一筆我們也跟其他 16 筆列入被占用的不當黨產的部分，我們現在一併處理。

蔡委員適應：這部分也麻煩外交部能夠列為處理。它有沒有繳過租金？

李處長芳成：沒有。

蔡委員適應：從我們開始有資料到目前為止不曾繳過錢？

李處長芳成：主要是因為它認為它在民國 44 年時，我們大使館有一份同意給它使用的借用證明。

蔡委員適應：所以就可以不用繳錢？

李處長芳成：所以一直到現在它都拒絕跟我們簽委託管理。

蔡委員適應：你們曉得 67.7 坪在韓國那邊要多少租金嗎？它在明洞，明洞不是滿昂貴的區域嗎？是不是？

李處長芳成：對。

蔡委員適應：67 坪在臺灣一個月也要幾萬塊的租金。

李處長芳成：主要是土地，因為地上物是他們的財產。

蔡委員適應：土地的部分是政府的財產，這部分請外交部繼續再追討。

李部長大維：好的。

蔡委員適應：接下來是駐外代表的聘期，有委員講到我們部長是「老藍男」，你那時候沒有抗議，但是我講真的，男的部分你說你是，你看看我們的駐外館舍 105 年 10 月 18 日重要的館長總人數 112 個，部長看一下男生幾位、女生幾位？

李部長大維：這有其歷史因素，因為在 1995 年之前，我們對女生有限額，95 年之後限額就取消了。

蔡委員適應：歧視女性。我簡單問你一個問題，在你任內 9 個有沒有可能翻倍？

李部長大維：應該有機會。

蔡委員適應：有機會是不是？外交部的女性就有機會派駐到海外，是不是？

李部長大維：我來了之後已經發表了 2 位女性的館長，而且在可見的未來還有別人。更正，已經有發表 3 個了。

蔡委員適應：所以這 9 個裡面有 3 個是你發表的，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對。

蔡委員適應：我記得任期是一任 3 年，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對。

蔡委員適應：希望在你負責的這段期間裡面，至少可以從 9 位變成 18 位，我們看過貴單位很多女性都非常優秀。另外，最近有在討論我們駐外外交領務人員是不是要把政務人員的比例拉高的問題，部長的看法為何？

李部長大維：如果是特任代表、特任大使，就是總統的職權，外交部沒有意見。如果是非特任，也就是簡薦委，我們有一個外領人員的考試，所以還是要給我們外領人員作為適當的保障。

蔡委員適應：所以部長的意思是說如果是大使級的，你覺得不應該受到限制。

李部長大維：特任大使，簡任大使我覺得……

蔡委員適應：問題是簡任大使就是我們要討論的問題，如果我們把特任大使的名額高一點……

李部長大維：當然，如果在特任大使上要找到更多適才適所的人員，我們當然也要支持總統。

蔡委員適應：最後一個問題，我特別要講臺巴依親面談，我最近一直努力在協調這件事情，你知道這個「巴」是哪個國家？你們同仁有沒有跟你講？

李部長大維：巴基斯坦。

蔡委員適應：對。

李部長大維：例子大概不多。

蔡委員適應：不多，但還是有些例子，跟部長說明一下，在我們辦公室的努力之下，非常感謝外交部針對巴基斯坦人跟臺灣人因為戀愛結婚，在依親面談的部分取得一個突破性的進展，我這邊附的就是這張公文，10 月 19 日才發出來的公文，因為巴基斯坦人特殊的國際問題，有很多國家我們在面談的時候有困難，目前的狀況是在香港及沙烏地阿拉伯，其實這兩個國家在面談過程

中有設限，所以他也沒有辦法到我們代表處面談，在努力之後，我們開放新加坡，所以我要非常謝謝局長及相關同仁的支持，但是你們在公文上加了一句話我就看不懂了，它說為了維護我們國人的結婚權益，解決上述（第四條）國人巴基斯坦籍配偶入境沙烏地阿拉伯及香港簽證取得困難的現象，本部規劃駐新加坡代表處作為依親面談的第三地，將自 11 月 1 日實施，屆時倘國人之巴基斯坦籍配偶須提具取得簽證困難之證明，無法赴沙烏地阿拉伯代表處及香港事務局服務組接受面談，才可以到新加坡。我現在不懂，什麼叫做「取得簽證困難之證明」，這是什麼東西？

主席：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華玉：主席、各位委員。因為巴基斯坦人和我們國人結婚涉及一些文件，就是他本身的旅行證件和結婚的文件，也牽涉到語言、地緣……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但是什麼叫「取得簽證困難之證明」？這要怎麼證明？這兩個政府會發這個證明嗎？有案例嗎？

陳局長華玉：原來我們有沙烏地和香港兩個館已經有……

蔡委員適應：我舉個例子來講，為什麼這樣講，我覺得你們這個政策做得很好，但是後面留這一手就覺得很奇怪，新加坡政府是一個「烏魯木齊」的地方嗎？應該不會吧！今天如果新加坡政府願意給他簽證入境到我們新加坡代表處面談，你就當成三個地方可以讓他任選就好了，為什麼一定要沙烏地阿拉伯和香港不行之後才能去新加坡呢？

陳局長華玉：報告委員，這是因為我們剛開放新加坡，新加坡駐館處對於巴基斯坦文件的認證還需要一些時間處理。

蔡委員適應：你認為還需要多久時間可以解決？局長，你要講清楚，我說一下我的理解，你的意思是說因為政策剛開辦，擔心我們駐新加坡的代表處在受理巴基斯坦面談時，因為文件真偽沒辦法很清楚辨識，所以剛開始有個緩衝的措施，就是當事人必須要先到香港或沙烏地阿拉伯失敗後，我們才受理新加坡，前面做一個防火牆的關卡，假以時日，等到我們新加坡的領務人員對於受理面談經驗豐富之後，就可以去掉香港或沙烏地阿拉伯中間這道關卡，你的意思是這樣嗎？

陳局長華玉：不是的，因為巴基斯坦的文件需要經過巴基斯坦駐新加坡的大使領館來協商，經過他們認證之後，我們駐館才可以承認。

蔡委員適應：對啊！那跟你的取得簽證困難證明有什麼關係？這沒有關聯性啊！因為你講的部分跟在香港、沙烏地阿拉伯是一樣的。

最後問你一個簡單問題，臺灣的單身女性能不能到沙烏地阿拉伯？

陳局長華玉：沙烏地阿拉伯對於一般的外國女性比較麻煩。

蔡委員適應：可不可以？我看過外交部的網站寫的，裡面寫得很清楚，它不會給單身女性簽證，我的意思是說，如果你的簽證困難，可不可以請臺灣的單身女性每個人都主張自己去沙烏地阿拉伯有簽證困難證明，你就必須開放新加坡，我這樣講的意思是說，你這張公文是「白寫的」。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王委員定宇質詢。

王委員定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最近不管是裁撤駐外館處或財產的盤點，大家都滿關心的，我先問一個比較簡單的問題，我們駐外的同仁如果回來臺灣，會有借住宿舍的狀況，他們要不要繳費？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要繳費。

王委員定宇：我這邊有國有財產署的一些統計報表，根據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概況表，你們這邊被借住的總共有 329 間職務宿舍，在這 329 間職務宿舍中，我看到你們報給國有財產署的財產清單中，都寫借住，借住的對象是誰？

李部長大維：借住的當然是外放的同仁回國，因為我們情形跟別的單位不一樣。

王委員定宇：有沒有退休的眷屬。

李部長大維：應該沒有。

王委員定宇：現在完全沒有退休的眷屬住在我們的宿舍裡？

李部長大維：沒有。

王委員定宇：零嗎？

李部長大維：零。

王委員定宇：因為我們曾經看過一個報表，退休的眷屬借住是免費、無償的，在職的同仁住要繳費，所以外交部 329 間職務宿舍，不管溫泉新村等等，完全都沒有退休眷屬借住的狀況？

李部長大維：確定沒有。

王委員定宇：你們大概是各單位的典範，你現在跟我講確定一間都沒有就對了？

主席：請外交部秘書處李處長答復。

李處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有關管理宿舍，我們最近還收到主計總處的公文，我們還是績優。

王委員定宇：是績優。

李處長芳成：上禮拜還收到公文。

王委員定宇：所以可以稱讚你們是典範。

李處長芳成：對，我們國有財產最近在行政院評比也都是前幾名。

王委員定宇：你們所有的職務宿舍沒有被退休人員、退休眷屬占住、占用的情形？

李處長芳成：沒有，因為 87 年以後，我們就把我們的宿舍改為輪調宿舍，跟外面一般的不同，一定要是既有外放的同仁才可以申請，而且只限五年，超過五年還要寫理由，經過部長批了才可以繼續住。

王委員定宇：那是從外面回來的那種。

李處長芳成：對，只有現職外交同仁可以申請。

王委員定宇：另外，我看 2013 年國有財產署大概盤點了一下你們的不動產和動產的管理狀況，我為什麼特別舉 2013 年，因為報表和我們後來看到的一些數字有些出入，所以我要請教一下。例如你們有 189 筆國有土地，境內 123 筆、境外 66 筆；辦公房舍 292 筆，境內 228 筆，228 筆裡面有 226 棟境內的房舍都做好了登記，有兩棟不能登記，一個是次長的宿舍，在羅斯福路，一個是在信義路的美國 AIT 的簽證處，這兩棟房舍你們後來就保持沒有登記的狀況。

李處長芳成：AIT 的部分是北協在處理，次長宿舍主要在羅斯福路，因為找不到原始哪時候蓋的。

王委員定宇：所以那個房子已經沒有辦法作保存登記了？

李處長芳成：對，我們只能大概知道哪時候蓋的，但是找不到原始的建築謄本。

王委員定宇：等於是違章一樣，找不到身分證了。

李處長芳成：但這部分我們是登記在外交部的名下。

王委員定宇：我們借給 AIT 的地原來好像是軍隊的營舍？

李處長芳成：那個產權目前是在信義路那一塊，產權也不是我們外交部的。

王委員定宇：可是報是報在你們這裡，怎麼不是外交部的？

李處長芳成：現在 AIT 那一塊應該是市政府的土地。

王委員定宇：這邊特別講說 AIT 的房舍是你們的，而且是無法登錄，也是登記在你們這邊，你有沒有搞錯？是你們的，還是臺北市政府的？

李處長芳成：就我所知，那應該是換地換來的。

王委員定宇：我這是財政部的公文，你在這地方不要亂講。

李部長大維：那是市政府的學校用地。

王委員定宇：公文特別講到，你們經管的國有辦公房舍及宿舍，座落信義路之 AIT 簽證處原軍方的建築物是免建照的，所以沒辦法登記，那到底是你們的，還是臺北市政府的？AIT 的財產應該是很顯著的標的物，你們怎麼連這個都弄不清楚？這是你們寫給國有財產署的資料。到底是你們的，還是臺北市政府的？

主席：請外交部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王秘書長答復。

王秘書長樂生：主席、各位委員。現在信義路這塊應該屬於臺北市政府的土地。

王委員定宇：土地是他們的，房子是誰的？

王秘書長樂生：房子的所有權應該還是屬於臺北市政府。

王委員定宇：那你們就胡說八道了。

李部長大維：我年紀長，比較知道這件事，這在 1975 年我們關係變化之前是美軍顧問團的。

王委員定宇：是軍方的嘛！

李部長大維：對。

王委員定宇：在 2013 年國有財產署調查的時候，怎麼會是你們的？為什麼？你們財產管理怎麼這麼混亂？我們借給 AIT 的房子是原來美軍顧問團的，所以軍方的房舍是免建照，根本沒有身分證，所以無法登記，你說違章也好、歷史因素也好，可是它寫在你們報表裡面。

李處長芳成：抱歉，這個部分會後我再親自跟委員解釋。

王委員定宇：所以你現在搞不清楚，你們是騙了國產署，還是寫錯了？這是正式公文，你現在去網路上抓，還是你們的，這是國有財產署掛在網路上的官方資料，你們現在說是臺北市政府的，如果是你們的，為什麼要讓給臺北市政府？那塊地很貴。

另外，剛才蔡適應委員特別問到在韓國被國民黨韓國支黨部占用的明洞 105 番地，國有財產署在 2013 年清點貴部所屬的財產，是有寫到兩塊地方，我先跟你確認一下，國民黨那個支黨部有沒有付你們租金？

李處長芳成：沒有。

王委員定宇：2013 年是誰下令叫你們寫假資料，說他們付租金給你們？根據國有財產局 2013 年報告第 10 頁，外交部的回報是韓國境內首爾市中區明洞 2 街 105 番地及 107-1 番地有出租於華僑及大漢文化藝術公司使用之情形，訂有契約書 3 件，並已收取租金，你現在跟我說沒有？

李處長芳成：其實韓國的土地一筆有很多人使用。

王委員定宇：你到底有沒有搞清楚？我確定的是公文，你現在嘴巴說沒有。2013 年、民國 102 年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盤點你們所有財產，清冊在這裡，你上網路調國有財產署的資料全部都在這邊。剛才 AIT 的部分你搞不清楚，我們慢慢再算，這一塊明明是國民黨的韓國支黨部，它是不當黨產，因為它如果有繳租金，它就是房客，我們收回就好，也不用講人家不當，你們當時講人家有繳租金，而且還有三份租約，你現在跟我講沒有，後來你們派了辦事處的人員去二樓倉庫看，還被打斷鼻樑，有訂租約怎麼可能被打斷鼻樑？

李處長芳成：那一筆上面有很多建築物，那一塊地有很多建築物。

王委員定宇：我現在講的是 105 番。

李處長芳成：沒有錯，那塊地上面有很多建物，民眾服務社是另外旁邊的一塊地，你講的是另外一棟，那個部分是有收租金。

王委員定宇：明洞 2 街 105 番地。

李處長芳成：上面有 4、5 個建築物，有 4、5 個單位在那邊。

王委員定宇：你們當時盤點的時候為什麼沒有把這個黨部寫在裡面？

李處長芳成：因為黨部是另外。

王委員定宇：它就是明洞 2 街 105 番地，105 番地有很多房子，對不對？

李處長芳成：對。

王委員定宇：你每個租金都寫了，國民黨支黨部為什麼一個字都沒寫？為什麼？誰讓你們閃躲的？

李處長芳成：沒有閃躲。

王委員定宇：也許當時不是你在管，105 番地上面也許有很多房舍，你應該可以寫說有 3 棟有收租金、有 2 棟被占用、有 1 棟如何，這樣才完整，你沒有寫到啊！你沒有寫到裡面有 2 棟是國民黨的韓國支黨部占用不繳租金，去清查還被他們叫了十幾個人打斷鼻子，都沒有寫。

李處長芳成：委員講的是實情。

王委員定宇：哪一件事？

李處長芳成：是有被打這件事情。

王委員定宇：因為住院治療、還開記者會，當然是實情，掩蓋不了。

李處長芳成：我看過電報，是有這個電報，但是租金有的有繳，有的確實沒繳。

王委員定宇：我的意思是沒繳的、占用的，2013 年你們報給國產署為什麼一個字都沒寫？

李處長芳成：事實上這個我們早已提報過。

王委員定宇：我現在還沒有跟你講不當黨產，我講的是 2013 年。

李處長芳成：事實上就是這一筆。

王委員定宇：你做財產管理，一個報表很簡單，這塊地上面有 8 戶、6 戶、5 戶，3 戶有訂租約，2 戶是占用的、1 戶是怎樣等等，清清楚楚，可是你們光寫有繳租金的，在同一個地號上面，占用的一個字都沒寫。同仁被打了，你還不寫！

李處長芳成：我有份比較清楚的，會後提供給委員參考。

王委員定宇：不要什麼都會後給我參考，這是你們的業管，同仁被打斷鼻樑，報告你也看到了，這不是我隨便拿個保加利亞的案子問你，你答不出來就算了，這事情你怎麼可能記不清楚？這叫糊弄，這叫文過飾非，誰叫你們這樣做的？為什麼國民黨的不當黨產這樣蓋起來，不讓人家知道？為什麼？有壓力？

李處長芳成：絕對沒有。

王委員定宇：有啦！沒有壓力就下去做了啦！

李處長芳成：絕對沒有，事實上我們上個月還把這筆提報到財政部。

王委員定宇：沒有壓力的話，難道你自動自發說謊？

李處長芳成：有公文為證。

王委員定宇：有公文證明你說謊嘛！這是公文耶！你沒有壓力，那不就自動自發公文寫一半？

李處長芳成：我在這邊保證，絕對有提報上去。

王委員定宇：你管財產多久了？2013 年是不是你管的？

李處長芳成：其實韓國財產是我來這邊開始清查整理的。

王委員定宇：所以你是負責清查的，當時報表為什麼不寫完整？

李處長芳成：所有資料都是我任內開始建立的。

王委員定宇：報表為什麼不寫完整？自動刪除、自動隱匿？這只是一個個案而已，你現在也講不清楚，我跟你講，當時這個報表是有問題的。部長，你是外交老兵，這是怎麼回事？

李部長大維：說老實話，我真的也不知道。

王委員定宇：這是外交辭令還是……

李部長大維：我 40 年都沒去首爾，當年我去的時候還稱為漢城。

王委員定宇：國有財產署 2013 年的清查，怎麼會只報一半？

李部長大維：這個我們一定要查清楚。

王委員定宇：蔡委員問的東西新聞都出來了，大家都知道，可是我查你們過去報財產時，這一塊是隱匿起來的。

李部長大維：是。

王委員定宇：到底是自動掩飾，還是有壓力？部長要查一下。

李部長大維：我們查清楚再跟王委員報告。

王委員定宇：我現在請教部長另外一件事，最近美國的董雲裳有接受訪問，你知道嗎？

李部長大維：今天早上自由時報有看到。

王委員定宇：他提了幾個點看起來不錯，他說在目前來講是臺美關係最好的時刻。

李部長大維：對，我看到他這樣說。

王委員定宇：不過我覺得美國人在每任政府都講一樣的話，都是最好的時刻，可是他特別提到，這種良好的關係，他們希望移轉到下一任政府。

李部長大維：對。

王委員定宇：他要移轉什麼？

李部長大維：我想 1 月 20 日白宮有個新的主人，是這個意思。

王委員定宇：to whom？給誰？會不會有影響變化？

李部長大維：新政府、新總統一定有新的人事，按照美國的規矩，他們政治任命的比例相當高，遠比我們還高。

王委員定宇：我們來確認一些移轉，例如美國現在政府對我們實質參加國際組織 INTERPOL 講得很直接，他們也說會運用美國的影響力協助我們參加，甚至參與在臺灣開的國際數位會議。

李部長大維：我想這個不會變。

王委員定宇：下一任美國政府總統黨派的差別會不會有影響？

李部長大維：當然會有一些影響。

王委員定宇：你的評估會有影響？

李部長大維：當然會有影響。

王委員定宇：他特別講到運用美國的影響力協助臺灣參加這些國際組織。

李部長大維：我想這個大概不會有變化，兩個黨不會有差異。

王委員定宇：所以新的美國總統就任，這個不會有變化？

李部長大維：不會有變化。

王委員定宇：軍事採購的部分、潛艇製造的部分？

李部長大維：這很多牽涉到我們自己內部國防政策的考量。

王委員定宇：最後是 TPP 的部分，你們有沒有進行評估？

李部長大維：TPP 的部分目前看來不容樂觀。

王委員定宇：兩個總統候選人，不管是 Clinton 或 Trump，聽起來都是反對的。

李部長大維：至少在目前這個會期是不樂觀的，等到新的總統上來以後，或許有新的做法。

王委員定宇：所以是到明年的事情？

李部長大維：對，明年的事情。

王委員定宇：我們外交其實充滿了困難，最近在裁撤館舍，有些會有負面解讀，外交部是為臺灣打

一個看不到 **gun fire** 的真正的戰爭，我們都希望提供你們充足的資源和協助，但是請加油努力，因為國家的困境大家一同受罪、一同面對，加油。

李部長大維：好的，謝謝王委員。

主席（劉委員世芳代）：請呂委員玉玲質詢。

呂委員玉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從一大早備詢到現在。在外交部未來的規畫中，新南向政策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計畫，對不對？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對。

呂委員玉玲：據本席的瞭解，為了推動新南向政策，外交部在 106 年招考的簡章有針對三等外交領事人員開闢南向語系的分組，這個部分有幾組？有沒有召開？

李部長大維：我們目前的規畫並沒有特別為東南亞語招人，但是向呂委員報告，目前我們有 14 位同仁在南向的這些國家進行一年的語文研讀；另外，已經派到那些國家的有 38 人，也是在研讀當地的語言。

呂委員玉玲：你是說這 38 位是從台灣派過去，到那邊學他們的語言，用一年就可以了。

李部長大維：對，因為以我的瞭解，當地的語言文法並不是太困難，在那邊有很多同仁的能力已經相當不錯，我問過當地人他們的翻譯能力有幾分，有人說 80 分，有人說 90 分，這表示他們講得很好，我聽了很欣慰，在他們去之前原本一個字都不認識。

呂委員玉玲：他們的學習你很滿意，同仁也非常認真在學習。

李部長大維：我滿意，而且明天開部務會議的時候我會強調，每一個南向館處的同仁都要學當地的語言。

呂委員玉玲：你們分成幾組語言在學習？你請他們去學語言，這 38 位分成幾組？

李部長大維：分印尼語、越南語和泰語。

呂委員玉玲：馬來西亞有嗎？

李部長大維：因為馬來西亞文和印尼文的相似度很高，而且馬來西亞有 23% 是華人，所以馬來西亞代表處大概 8 成的對外聯絡用中文就夠了，用國語就夠了。

呂委員玉玲：可是還有其他的啊！像當地的那些長官可能就是講他本地的語言，不一定會講華語。

李部長大維：對，所以我說 8 成。

呂委員玉玲：本席會提出來就是要瞭解，你現在講的越南、泰國、馬來西亞和印尼是 4 組，去掉馬來西亞剩 3 組，我們新南向總共有幾個國家？

李部長大維：講老實話，這幾個也是我們的重點國家，因為新南向的確……

呂委員玉玲：總共有幾個國家？

李部長大維：總共有 18 個國家，不可能 18 個都是國外……

呂委員玉玲：我們的重點有幾個？

李部長大維：重點有好幾個，但是容我……

呂委員玉玲：我們有計畫準備要南進的有幾個？

李部長大維：剛才提的幾個都是。

呂委員玉玲：18 個國家裡面有幾個？

李部長大維：目前我不能講得太明白。

呂委員玉玲：你應該要把這個計畫做出來，因為蔡英文總統非常的重視南向政策。

李部長大維：這個數目我必須要保密一下，抱歉。

呂委員玉玲：這個不需要保密啊！我們的僑委也要幫忙，這是外交部要努力的，是不是？

李部長大維：當然，那個不在話下。

呂委員玉玲：台商也可以幫忙。

李部長大維：有。

呂委員玉玲：所以我們才要前進新南向，可是我們看到外交部對於新南向政策，在語言組別的部分都沒有去加強。

李部長大維：有。

呂委員玉玲：也沒有分組去招生，就這樣派 38 位同仁過去執行你們未來重要的計畫，而且只用一年的時間去學語言就肯定他們可以了。其實本席之前在這邊都有質詢過，也有提醒「娘家外交」可以多加利用。

李部長大維：有。

呂委員玉玲：但你只有把這邊的人送過去學一學而已。我們講的新南向政策包括東南亞、南亞和紐澳，其實你們不太敢講到南亞吧！因為南亞那幾個國家比較敏感，部長今天不敢正面回答我的也就是那幾個國家，對不對？像是南亞的印度、孟加拉、巴基斯坦、不丹和尼泊爾，我們只有印度的新德里和清奈而已。

李部長大維：對。

呂委員玉玲：所以是有困難，沒有辦法進去。

李部長大維：我想這樣子啦！整個南向說是 18 國，但是這中間有一個優先次序的排列，以我們現有的資源，現有資源不是只有外交部資源，還包括台商或者當地華商在那邊的資源累積，這些都會是我們列入考量的重點。

呂委員玉玲：本席看到你們這些報告，再看你們所做的計畫，外交部對新南向政策還是沒有琢磨得很深，然後努力朝這個方向走。我們就從新加坡看起，你送一個外交官黃志芳過去，他還是新南向的指揮官哦！結果新加坡不滿意不要，你馬上又送一個酒駕的江春男過去，人家也是不要。部長，現在新加坡的大使派了沒？

李部長大維：還沒有，不過很快就會派了。

呂委員玉玲：連新南向的首站新加坡你都派不出來，那要怎麼前進？

李部長大維：派得出去。

呂委員玉玲：如何前進走出去？第一步都走不出去啦！

李部長大維：而且保證這個名字發布以後委員會滿意。

呂委員玉玲：我會滿意？

李部長大維：你絕對滿意。

呂委員玉玲：我比較滿意李部長。

李部長大維：謝謝，但是總統好像沒有要我外放的意思，我這個年紀也不宜外放。

呂委員玉玲：因為部長很沈穩，你有非常多年的外交經歷，這些很好的經歷要繼續傳承給同仁。

李部長大維：謝謝。

呂委員玉玲：最近發生了一個狀況讓我感到很汗顏，就是泰皇逝世的時候，蔡英文總統去泰國駐台代表處致意，結果把泰國的英文拼錯，還被媒體報導出來，部長卻說「你們要求太多了」，有沒有？

李部長大維：我想這是一個無心的失誤。

呂委員玉玲：我們要不要聽一下錄音帶？你怎麼會說要求太多了？部長，你說「無心」，是指總統無心，還是你無心？

李部長大維：我想任何人都會有無心之誤的可能性。

呂委員玉玲：可是這是代表國家。

李部長大維：我本人也經常發生啦！我想泰國方面非常的瞭解，也非常的感謝……

呂委員玉玲：人家是大器嘛！

李部長大維：因為總統那麼忙還專程去，而且……

呂委員玉玲：這稿子是誰擬的？是不是外交部？

李部長大維：是外交部擬的。

呂委員玉玲：你們為什麼不擬泰文？

李部長大維：因為總統不會寫泰文，我也不會寫泰文。

呂委員玉玲：你們去致意是要讓人家看得懂，拼字拼錯了，人家怎麼看得懂？你不是說派了 38 位同仁過去學語言嗎？

李部長大維：對。

呂委員玉玲：所以一年的時間是不夠的。要不然你連泰國的英文都拼錯，是不是？

李部長大維：那個是英文。

呂委員玉玲：從這邊就看得出一年是不夠的，部長體恤和疼惜同仁我瞭解，但是用這樣的方式來學習語言是不夠的，如果人家把台灣寫成泰國，你會怎麼樣？

李部長大維：當然不滿意。

呂委員玉玲：對，會不滿意，那你怎麼對媒體說「你們要求太多了」？這是國際禮儀耶！外交部要加強，好不好？

李部長大維：因為那個時候我被「堵麥」，我不曉得這個狀況。

呂委員玉玲：總統要拿出去的東西，我相信外交部都會先看過，你們要注意，要上緊發條，好不好？

李部長大維：謝謝。

呂委員玉玲：針對早上很多同仁提到的梵蒂岡，在幾個禮拜前本席也問過部長，部長信誓旦旦說沒

問題，結果話一講完馬上就有問題了。

李部長大維：還沒有問題啦！

呂委員玉玲：不是還沒有問題，現在最主要的就是梵蒂岡的主教任命權的問題。

李部長大維：對。

呂委員玉玲：現在大陸已經放手，他們談好了，同意要派任兩位。

李部長大維：還沒有，主教的任命權據我們瞭解是滿複雜的，當然，兩方面的談判是有進展，但是距離有結論還有一段距離。

呂委員玉玲：部長，你太過於保守，不會有距離啦！你看路透社的報導已經講得很清楚，至少有兩名主教的任命，大陸把這個底線都放開來了，所以他們馬上就要建交，我們就要斷交，是不是？

李部長大維：不會馬上，而且宗教的議題不是只有主教任命權，兩方面的談判在下個月還要再進行，但是教廷方面也非常有誠意，在這個過程中間保持透明度讓我們知道。

呂委員玉玲：你有和梵蒂岡聯繫嗎？

李部長大維：有。

呂委員玉玲：他們怎麼回覆你？

李部長大維：他們也很坦白的告訴我們正在進行，但是還沒有結論。

呂委員玉玲：還沒有結論？這是部長自己保守樂觀的想法吧！我們很多事情都在媒體報導以後才知道，你們各部會都是保守回答，不會主動報告，一定要等媒體告訴我們嗎？現在媒體都報出來了，你還在樂觀。

李部長大維：呂委員，這段過程中我經常與您保持聯繫，也經常向您做很多在報上看不到的簡報，我想您也很清楚，這件事情如果有問題的話，我一定會提前向您報告，請您放心。

呂委員玉玲：要追蹤，要小心的瞭解所有的過程。

李部長大維：是的，我們的同仁非常謹慎。

呂委員玉玲：不要和你斷交了你還不知道。

李部長大維：不會，事實上我每天都盯得很緊，司長也盯得很緊。

呂委員玉玲：接下來是關於外館的裁撤，挪威、關島、吉達和利比亞這 4 個確定要裁館。

李部長大維：因為行政流程不是我說了算，還要到院裡奉核定才能夠正式進行，這個公文的流程正在進行中。

呂委員玉玲：現在還有沒有其他的外館準備要裁撤？

李部長大維：將來還會有，因為這是滾動式的，我們會不斷的檢討，不斷的想辦法爭，對於績效不夠良好的也要作決定。

呂委員玉玲：那表示有嘛！你在注意哪幾個？

李部長大維：這個還沒有結論，每個地域司都在審核，我也對同仁說要好好認真的工作。

呂委員玉玲：還有哪一個？除了這 4 個。

李部長大維：還不能對外公布，還在檢討中。

呂委員玉玲：要審慎一點。

李部長大維：這個一定會審慎。

呂委員玉玲：好不容易把外館設在那邊來交流，奠定雙方外交的基礎……

李部長大維：這個絕對沒有問題。

呂委員玉玲：我們要進去不容易，但裁撤是很快。

李部長大維：講到進去，現在有好幾個國家要我們去，但是我拒絕，因為我覺得評估效益有限，所以不去。

呂委員玉玲：是，效益很重要。

李部長大維：這和 20 年前完全不一樣，20 年前是我們拜託人家讓我們進去，現在是很多國家來拜託我們進去，但是我們的資源一定要做最有效的運用與發揮。

呂委員玉玲：那當然，不過部長，你們裁撤這 4 個外館，本席很擔心會有骨牌效應，到時候不是我們去審查人家，反而是人家要求我們撤館，所以這個部分你要未雨綢繆，要去注意和防範。

李部長大維：對，謝謝呂委員。

呂委員玉玲：要去安定這幾個國家，因為它覺得你要裁撤外館不和他往來，那它就和你斷交，會有這種風險，所以你要評估進去，好不好？

李部長大維：謝謝呂委員提醒。

呂委員玉玲：謝謝。

主席（呂委員玉玲）：請劉委員世芳質詢。

劉委員世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還好。

劉委員世芳：我看整個早上的質詢，部長都可以體會到目前我們的外交還是有相當多的困擾，不過外交部的同仁仍然堅守崗位，希望除了維持台灣現在的外交狀態之外，還可以再努力向前。但是我們也碰到一些大的困擾，第一個就是來自於中國大陸持續的壓力，導致我們在外交關係上面產生很多的動盪。另外一個就是美國的狀況，美國當然是我們長期的友邦，雖然到目前為止兩國並沒有正式的外交關係，但是它在很多國際組織也是會幫忙我們，那美國每 4 年就與台灣一樣會面臨選舉的狀況，在下個月就會見真章，也有很多外交圈的人在猜測，我想並不是開賭盤啦！大家是在猜測到底誰會贏得下次的總統大選，不曉得部長怎麼看待這件事情？

李部長大維：在這個場合我不便評論，等會議開完之後，我可以到委員辦公室告訴你我的答案。

劉委員世芳：這個答案大概很多人都瞭解啦！我們都知道如果是希拉蕊·柯林頓，因為他擔任過國務卿，所以他對於很多外交政策相當的知悉。如果是川普先生的話，他是一個非常有錢的富翁，但是他在外交方面完全是一個新手，所以在他很多總統競選的政策上面，有關外交的部分讓亞洲很多國家都膽顫心驚。請問部長，在總統大選以後，美國是會繼續留在亞洲，還是退出亞洲？這樣的政策會不會改變？

李部長大維：我想美國要繼續留在亞洲是絕對不會改變的事實，至於強度如何，與歐巴馬政府有多

大的差別，當然這要看新的總統和他的團隊的決策。

劉委員世芳：但是這兩天媒體已經在報導，下一屆政治任命的官員都已經找好了。

李部長大維：對，我也有看到這個報導。

劉委員世芳：也許有人會認為具有外交經驗的這位會當選，然後美國亞太副助理董雲裳也有提到這個部分，坦白講，這件事情應該如你所說，等明年總統正式上任之後再來講，你怎麼評估這件事情？還是他急於表態？很多人都逼著他表態，會不會這樣子？

李部長大維：以美國這樣的一個制度，事實上兩個黨都已經就他當選以後要任命的主要官員有一個人才庫的名單，這個絕對都在做，我想我們國家在 1 月 16 日之前也有同樣的作法。當然在過去那段時間，駐美代表處，包括國內的外交部都在盡力和兩黨的外交策士接觸，希望有機會他們能到台灣走一走、看一看，聽一聽我們的想法。

劉委員世芳：我想你擔任外交部長當然不宜在這樣的場合表態說挺哪一個總統候選人，這兩個總統候選人的民調差距從 5%到 16%都有，無論怎麼樣，我覺得我們還是要堅守立場。

李部長大維：當然。

劉委員世芳：不管他們的亞洲政策如何，與台灣保持友善和積極的關係其實是我們一向在追求的。

李部長大維：對。

劉委員世芳：另外，我們覺得比較困擾的就是 ICAO，繼台灣在上個月沒辦法以觀察員的身分受邀之後，對於南海主權，中國大陸已經有人提出要設置南海的防空識別區，這兩者之間到底有沒有關係？會不會影響到我們的民航？在民航方面我們是不是必須與東海、南海這兩個防空識別區周邊的個別國家去談判我們的防空識別？

李部長大維：以我的瞭解，如果中國大陸要設立南海地區的防空識別區，可以用 4 個字來形容，就是「茲事體大」，我相信習近平不會那麼魯莽從事，因為這裡面牽涉的不只是中國，還牽涉到區域的其他幾個大國，而且最主要的是，如果你這樣做，你所展現的戰略態勢可能會在這個區域產生什麼樣的影響，甚至於反作用力，我想習近平先生應該會好好的思考。

劉委員世芳：但是我有一些看法和部長比較不同，第一個，在南海仲裁庭之後，中國選擇和國際法庭不同的解釋，顯示出他們對南海主權的堅持，再加上中國極力在拉攏南海附近的國家，我想菲律賓就是一個很極端的例子，還有其他的國家不管是明的或暗的都在拉扯，中國會突然發現原來他們到南海是如入無人之境啊！這個跟島、跟礁是沒有辦法做比喻的，不管是經貿方面的吸引或拉攏，或者是有意無意的把美國排除在外，他們在南海地方也會用一帶一路去拉攏南海周邊的國家，所以我們戰略上的思考反射到外交上面就非常的重要，不是只有防空識別區。

李部長大維：完全對。

劉委員世芳：以部長在外交上面的專長一定能夠瞭解這樣的狀況，所以我向林全院長提到新南向政策的時候才會特別談到，這個在戰略上的思考不只是為了有別於我們對中國的經貿或是政治上過度的傾斜，而是希望在採取分散風險之外，在外交部幫忙經濟部提出的「新南向政策服務指南」裡面講得非常清楚，美國有重返亞洲政策，印度有東望政策，日本有南進政策，中國大陸有一帶一路的政策，他們都是以東協當成布局的對象，當然台商和台灣也不能夠落後，不能夠

缺席。

本席覺得南向政策現在的步伐稍微慢了一點，因為以前都沒有在做，所以沒有辦法苛責我們的外交官員，同時我們也瞭解，美國「經濟學人」預測東協在 2030 年會躍升為全球第四大經濟體，面對這樣的發展潛力，對於有想法的台商，我們應該可以積極來幫忙。

李部長大維：對。

劉委員世芳：現在回到外交部可以做的部分，新南向各項條約協議的簽訂進度相當的慢，包括司法互助協議、投資保護協議、避免雙重課稅協議、自由貿易協議以及打工度假協議，這個大概是以外交部為主，就只有這樣一點點，部長有沒有可能在條約協議的部分與其他相關業務的部會來加快、加強這個角度？

李部長大維：有。說老實話，我們現在也很著急，昨天我還和鄧振中政委在談這件事情，因為現在這個談判辦公室是他在負責，真正的談判能量與人才，都在他的辦公室，中間有很多連繫工作是外交部同仁在連繫，我對這件事情盯得非常緊。

劉委員世芳：本席希望能夠多管齊下……

李部長大維：一定要的。

劉委員世芳：第一，新南向有 18 個國家，不管我們用什麼樣的角度切入，都有它的優先次序，不論是先易後難、先大後小，都可以有發展的空間；更何況外交部在這 18 個國家裡面也有很多外館，他們應該有其他的脈絡、體系與人脈，可以找到簽署任何我們認為有用的協議，所以本席希望能加快。部長可否告訴我們，在未來的幾個月或幾年之內，讓簽訂條約協議的進度 double，有沒有可能做到？

李部長大維：double 不見得能夠做到，不過我倒覺得應該如何去深化、如何 upgrade，讓它更提升。因為中間有一些協議都是在 90 年代簽署的，都已經超過 20 年，時空環境已完全落伍；如何加強、提升它的內容，說句老實話，是我們目前最需要做的事情。

劉委員世芳：就麻煩部長好嗎？另外，新南向政策服務指南雖是經濟部製作的，不過本席想請部長協助他們，因為我要求他們在 18 個國家裡面，除了中英文之外，還要加上當地駐在國的語言，可是經濟部找不到這樣的外語人才……

李部長大維：確實我們的資源比較多……

劉委員世芳：來幫忙一下好嗎？

李部長大維：我會要求國際傳播司的翻譯人員儘快去幫忙。

劉委員世芳：就直接跟經濟部連絡，因為他們做得非常好，很多資料也是由我們的外館單位提供的，為什麼不提供當地的語言？我們都知道，投資是雙向的，不是只針對台商，來台灣的人或是當地的人也可以提供協助的。

李部長大維：我們一定會儘快來做。

劉委員世芳：謝謝你。再來就是本席所說的簽訂進度，各位可以看到，除了澳洲簽投資保障協議之外，其他與投資保障有關的其實很少，外交部有無其他更好的方向來做提升？台商的部分，很多人覺得該來的都來了，該去取得工廠的也都來了，我們是不是可以有一些不同的方向？

李部長大維：一定要想辦法深化；目前的作法除了既有的台商之外，我們希望有更多的合作，誠如蔡總統所講的以人為本……

劉委員世芳：所以人才優先。

李部長大維：在各方面的交流，包括農、牧，甚至是製造業；目前已經在加強其他方面，包括科技合作、學生交流等等。

劉委員世芳：首要部分外交部大概已經先做了，也就是簽證方面的放寬……

李部長大維：對，領務局已在積極進行。

劉委員世芳：有關人才交流，包括獎學金的部分，我們希望在新南向這邊可以繼續增加，好嗎？

李部長大維：不只是我們，教育部、科技部也都有撥錢在這方面。

劉委員世芳：沒有喔！新南向政策現在只有 7 個獎學金，還有 53 個不知道要從哪裡去找。總之，人才交流部分，可以先來。

李部長大維：一定會做。

劉委員世芳：人才部分、放寬簽證待遇部分，請外交部可以先來做。部長辛苦了。謝謝。

李部長大維：謝謝劉委員指教。

主席：現在已屆中午時分，由於今天登記質詢的委員很多，加上還有解凍案要處理，會議時間可能要延長到下午 2、3 點，為了讓與會人員有時間用餐，我們 12 點 30 分的時候，休息 30 分鐘。

現在請羅委員致政質詢。

羅委員致政：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剛剛拿到這一本新南向政策服務指南，也簡單看了一下，我忍不住要搖頭，不知道部長有沒有看過這一本？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翻過。

羅委員致政：你覺得有什麼大問題嗎？

李部長大維：還沒有看……

羅委員致政：還沒有仔細看？其實東南亞市場是全世界最大的穆斯林市場，可是這裡面完全不提清真認證這麼重要的訊息，以部長的外交專業來看，這就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李部長大維：對啦！

羅委員致政：全世界最大的穆斯林市場就在這個地區，可是台灣很多廠商還不清楚什麼是清真認證？怎麼清真認證？

李部長大維：在印尼。

羅委員致政：結果這個本子裡面完全沒有寫到，這不是很奇怪嗎？請外交部多提供一些專業給經濟部！

李部長大維：好，我們來加強合作。

羅委員致政：外交部今天這本業務報告做得很不錯，本席仔細對照了一下，從 2000 年到 2016 年，這次的報告跳脫過去外交部業務報告的模式（format），以前的模式，本席可以背給你聽，先寫國際情勢分析、亞太情勢分析，接下來是我國因應作為、現狀的探討，而且還要談邦交國關係

、實質關係、國際主張等等；但這次是外交部真正去面對台灣的問題，用 SWOT 去分析台灣有什麼優勢、劣勢，面對什麼樣的威脅與挑戰。這是本席八年前寫的 SWOT，我拿我自己的 SWOT 去對照你的，再看看我們什麼地方有共識或不一樣的地方。這個部分本席會提供部裡面做參考，我的不見得正確，但可以拿來做對比和比較。

李部長大維：我想大部分都是雷同的。

羅委員致政：沒有錯吧！包括我們所看到的，台灣最重要的外交價值與籌碼就是民主、人權與自由。

李部長大維：對，是我們的軟實力。

羅委員致政：它就是我們 S 的部分，O 的部分就是外在環境上是有利的，包括全世界普世價值的推動，S 與 O 搭配的戰略就是順勢。如何讓我們的普世價值與國際社會的普世價值結合，來推動我們的外交，這才是我們的重點。所以民主外交、人權外交，絕對是我們要去強調的東西。國際社會對於我們在這部分的強調上，部長覺得要怎麼具體去做，才能讓這個戰略發揮到極致？

李部長大維：說老實話，回來這五個多月，我是深受鼓舞，因為不論是我們理念一致的國家包括美國、歐洲，甚至南向的國家，最近我和他們的負責官員面對面談話時，都讓我覺得他們是真的有興趣，有熱忱。以新南向政策來說，只有一邊熱是沒有用的，要兩邊熱才能夠把事情做成。目前我個人對於中間幾個有潛力市場國家的看法，都要比五個月以前來得樂觀。

羅委員致政：事實上，我也很樂觀，像我最近接待一些從英國、法國來台灣的人士，他們第一個問題也都是問新南向，超乎我們想像。我們本來以為只有東南亞國家、南亞國家才会有興趣，沒想到歐美國家也對這個政策感興趣。所以本席一直說，新南向是非推動不可，而且是非成功不可的政策，要怎麼做得好，才是我們需要思考的問題。

李部長大維：所以要趕快落實，趕快讓人民看到亮點，才真的重要。

羅委員致政：未來在短期內，部長認為可能的亮點是什麼？

李部長大維：的確我們還在努力中，前天我也向院長面報這件事情，請院長打幾個電話，也請鄧振中政委打幾個電話，據我了解，他們兩位也都做了。因為有些事情不是外交部自己能夠……

羅委員致政：我當然知道；但至少外交部可以做的部分，有什麼樣的亮點？

李部長大維：在外交部分，我現在就是盯著同仁認真去學好東南亞語文，這是馬上可以做的人事調整部分，我們會再調整……

羅委員致政：上次我在院會質詢時提到南亞國家的簽證問題，到底有沒有在思考調整？

李部長大維：有關南亞國家的簽證，的確是有更複雜的困難，因為牽涉到國安……

羅委員致政：所以是沒有？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領務局已在檢討，但是我覺得這個空間不能像東南亞這些國家那樣子大……

羅委員致政：我了解；但媒體已經報導，說外交部準備放寬、放鬆一些南亞國家（印度除外）的簽證，到底有沒有？

李部長大維：我想媒體報導與事實之間，還是有一些距離。

羅委員致政：本席擔心這個報導出來之後，我們不做任何澄清、說明，會讓南亞國家覺得空歡喜一場。

李部長大維：我想也還不至於，對我們來說，國家安全考量、防止護照變造、防止非法居留打工等等，這些都要謹慎處理。

羅委員致政：所以我們還是要謹慎；但也請好好經營印度這一塊，印度畢竟是最大的市場。

李部長大維：是 12、13 億人口的市場。

羅委員致政：請問部長，印度這一塊有什麼亮點？

李部長大維：印度這一塊，我已經請駐印度代表處處理；另外政府有一些接觸，也正在進行。

羅委員致政：有沒有可以讓我們稍微有期待的點？

李部長大維：現在都還沒辦法拿到檯面上。

羅委員致政：你覺得多久後可能拿出成果讓我們看到？

李部長大維：羅委員非常清楚印度這個國家的制度，要想很快做出一點成績，不大容易。

羅委員致政：我知道，跟印度人打交道要很花時間，但我們還是期待，因為人民沒有太多耐心等待三年、四年看到成果。所以南向政策在短期內應該有一些具體的亮點，可以讓我們看到。

李部長大維：同仁聽我講過很多次，過去我們是一個有耐心的民族，現在就不一定了。

羅委員致政：全世界都變得沒有耐性，不是只有我們。

李部長大維：一定要有亮點。

羅委員致政：本席剛剛提到整個外交新戰力，根據你們的 SWOT，我提出一些想法，讓你們參考。我們要有新的思惟、新的議題、新的舞台、新的角色，在你的報告裡面提到，未來國際法會是一個很重要的點，所以在外交領事人員特考中會加一個組，此事確定了嗎？

李部長大維：我們的公函已經發給考選部，考選部要經過考試委員會議通過後，才能夠……

羅委員致政：為什麼要特別強調這個組？一般外交領務人員也都要了解國際法，他們也要考啊？

李部長大維：說句老實話，沒有回到這個位置之前，我也不曉得我們部裡的條約法人才居然這麼欠缺；回來後才真正感覺到這個需要，所以我已要求人事處函文給考選部。

羅委員致政：可是用考選的方式與加強同仁這方面的素養是不太一樣的，如果設了一個組，同仁進來之後，一輩子就在這個相關領域，就是他的專長。

李部長大維：在相關領域裡面，我們還真的需要專才。尤其在前段時間的南海仲裁案，幾位懂得的同仁真的是夙興夜寐，非常辛苦。我們前任條法司司長……

羅委員致政：是專業不足，還是人力不足？

李部長大維：都不夠，都需要加強。

羅委員致政：所以的確需要設立國際法的……

李部長大維：我自己的國際法知識……

羅委員致政：部長是國際政治專家，不是國際法的專家。

李部長大維：國際法我也唸過，有好幾門，但都不夠用。

羅委員致政：所以的確有需要設一個國際法組？

李部長大維：是。

羅委員致政：除了特殊語言和國際法組之外，在未來外交人員新的議題上要如何去強調？

李部長大維：我覺得真正要去提升我們外交部同仁的英文程度，他們的英文程度都不夠。

羅委員致政：因為他們沒有歷練的機會，不像在一些國際場合裡面經常有歷練的機會。

李部長大維：用功也不夠。

羅委員致政：是喔！就請部長多盯一下；還是以致在外交委員會都用英文質詢，直接來考部長？本席還聽說，外交部同仁談參要寫英文稿。

李部長大維：的確如此。

羅委員致政：總統要求你們用英文談參？

李部長大維：對的。

羅委員致政：照理講，你們的專業就是外交語言，英文是必備的條件。

李部長大維：但是在外交行政中間，用中文的機會遠超過用英文。

羅委員致政：以後你們的談參用英文寫。

李部長大維：現已開始用英文寫。我們的司長、次長都很辛苦。

羅委員致政：怎麼會辛苦，這是基本的工作。

另外在部長未上任之前，本席曾質詢過，過去我們把中共在國際社會對我們打壓的事例放在網站，因為剛剛講的 SWOT 裡面有一個部分是外交的敵我意識不足，我們要如何來彌補這一塊？本席也特別強調，應該讓一般民眾知道中共在國際社會如何打壓我們，之前還看到，可是這兩天我請同仁去找，都找不到中國對我國際打壓這類事例的整理，它不見了。

李部長大維：有啊！

羅委員致政：部長上次承諾本席會把它放上去。

李部長大維：有，我前幾天還看到這個公文，我還批了要繼續。

羅委員致政：在你們改版之後的網路上沒有看到。請問要不要放上去？

主席（呂委員孫綾代）：請外交部公眾會王執行長答復。

王執行長珮玲：主席、各位委員。本來我們想要另外找時間跟您當面做更清楚的報告，既然您問起了，我就在這裡先跟您說明。目前公開的資訊，所呈現的是民國 90 年至 97 年那段時間的，之後在 98 年到 105 年之間，就沒有再登載；但是我們一直有維持著一個……

羅委員致政：你們有維持，可是沒有放上網，本席要求你們放上網，讓國人知道中國在國際社會中如何打壓我們，才能夠產生敵我意識啊！

王執行長珮玲：是；但是在產生敵我意識的同時，也是在為對岸做免費的情蒐。所以第一，他會去 undo 我們所有的努力……

羅委員致政：沒有啦！你們要挑選！有些可以公開，有些不能公開，你們要有這個專業能力來做判斷。

王執行長珮玲：我們也做過這樣的處理，但因總統最近才宣示過—我方的善意不會改變，而且也不想回到……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覺得公布之後，會引起對岸的不高興？

王執行長珮玲：不是這樣講！最近我們發現在出現打壓狀況時，我們的駐處處理成功後，媒體對政府作為給予肯定的報導之後，馬上又產生負面的……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們還是決定不放？

王執行長珮玲：我們有做一些參謀的意見，會再跟委員報告。

羅委員致政：部長答應我要重新再放上去。

李部長大維：我們會放上去。

羅委員致政：談到一些區域性的思維，請問部長，無任所大使是否還要再聘？這個制度還在嗎？

李部長大維：無任所大使過去是由府裡來決定，

羅委員致政：你們要不要建議？要不要推動這個制度？如果民間外交，民間力量很好的話，我們來協助政府來做無任所大使，要不要考慮？

李部長大維：跟委員很誠實的報告，我還沒有跟總統報告這件事情，我要回去再商量。

羅委員致政：回去之後，內部討論一下。因為在 2008 年之前的無任所大使，的確幫政府做了一些事情，包括辜濂松先生、王貞治先生等等，所以我們可以思考一下。還有城市外交大使能不能去協助地方政府？

李部長大維：我的同仁已經在做這個準備工作，包括人數、名單。前兩天我在僑委會也跟僑務委員說，希望大家多借重我們的退休同仁。

羅委員致政：本席看到很多新的思維在進行，節奏上可能要再加快一下，否則民眾的耐心可能沒辦法等太久。謝謝。

李部長大維：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志偉質詢。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從地緣政治、地緣經濟來說，台灣本來就是東南亞國協、東南亞大家庭的一分子。不論是生產要素的共享或市場的鄰近性，就地緣政治、地緣經濟來看，我們與東南亞都是一體的，希望在東南亞這個大家庭裡面，能夠在市場的易達性或生產要素的流動、人員的流動、貨物的流動、地盡其利的運用他們的市場。本來我們就是東南亞大家庭的一部分，因為我們過去與東南亞國家的關係比較生疏，才要特別有個南向，過去可能做得不夠，所以現在特別提出南向政策，期能貨暢其流、人盡其才、市場共享，如果南韓從地緣政治、地緣經濟提一個南向政策，會讓人覺得沒有 sense，因為南韓位在東北亞，我們是東南亞國家的一部分，應該有更前進的思維、更 close 的狀態描述，他們是東協加 1、東協加 3，我們可以改為東協加台夥伴關係，因為南向有一點距離感，外交是可能的藝術，外交也是一個修辭，所以我們應該讓彼此的關係更柔化、更親密，定為東協加台夥伴關係。南韓為什麼能挺過 1998 年和 2009 年的風暴？就是因為他們在全球布局，所以不會因大財團的失敗而影響國家的經濟。他們為什麼能在全局佈局？主要原因是 FTA，他們跟主要貿易國簽訂 FTA 以後，和這些國家的貿易量約占該國整體貿易的 70%至 80%；台灣雖然也跟 32 個國家、地區簽了 ECA、FTA，但台灣和這些國家的貿易量不到整體貿易量的 9%，既然我們沒有辦法多邊進行，只能用

單邊、雙邊去突破，北亞 10 國加南亞尼泊爾、印度，首先要有一個點，這個點很重要，如果沒有辦法多邊，當然要從雙邊切入，在此情況之下，如果沒有點，就沒有辦法派人，也無法發揮實質功能，今年 3 月我們已在緬甸設處，請問緬甸的大使怎麼派？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人選已經送到行政院，我相信很快就可以發布。

邱委員志偉：很快就可以發布，但是還要有到任國書。

李部長大維：沒有到任國書，因為我們和緬甸沒有邦交。

邱委員志偉：我們派任過去。

李部長大維：對。

邱委員志偉：人選近期就會產生了，正在作業當中？

李部長大維：已經在作業中了。

邱委員志偉：新加坡部分聽說要從南非調陳忠大使過去，確定了嗎？

李部長大維：新加坡不是。

邱委員志偉：印尼啦！

李部長大維：印尼是。

邱委員志偉：確定是從南非請陳大使到印尼？

李部長大維：我們今天會發布人事命令。

邱委員志偉：新加坡確定了沒？

李部長大維：還在作業程序中。

邱委員志偉：已經有人選了？

李部長大維：有人選了，而且已把名字告訴對方了。

邱委員志偉：緬甸和新加坡部分都有人選了，目前在作業中，印尼的人事今天就會發布，由南非大使陳忠接駐印大使。

李部長大維：對。

邱委員志偉：另外，永真、柬埔寨等幾個沒有館處的地方也要努力突破，名稱上可以更有彈性，但總要有一個點，有點才能拓展雙邊關係，永真和柬埔寨部分，你們應該設一個目標值，設法在幾年內把這個點突破。另外，目前我們已在印度新德里設處。

李部長大維：新德里、清瀨都有。

邱委員志偉：目前有沒有在加爾各答或其他大城設領事館的計畫？

李部長大維：亞太司有沒有什麼報告？

邱委員志偉：印度人口那麼多、市場那麼大，我們只在新德里設處，孟買、加爾各答也可以考慮啊！

主席：請外交部亞太司陳司長答復。

陳司長文儀：主席、各位委員。現在我們除了在首都新德里設代表處之外，在清瀨也有設辦事處。

邱委員志偉：南部的清瀨也有？

陳司長文儀：對。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是清瀨，而不是孟買、加爾各答？

陳司長文儀：當時是根據服務台商、服務僑民……

邱委員志偉：清瀨的台商和僑民比加爾各答、孟買多嗎？這個數據你要查一下。

陳司長文儀：ok，基本上，當初是做衡平的考量，當然加爾各答、孟買也是一個大城，當初是從這幾個之間找一個最好的方式。

邱委員志偉：甚至也要考慮在尼泊爾、斯里蘭卡設點，突破、推動雙邊關係。我們和東南亞國家之間，主要還是經貿關係，因為政治關係很難突破，所以大使一定要有經貿的專業知識。

李部長大維：對，完全同意。

邱委員志偉：推動 FTA 或雙邊 ECA，這是我們主要的目的，畢竟我們不可能跟他們建交，所以大使的選擇、派任一定要有強烈的經貿背景。

李部長大維：是的，完全同意。

邱委員志偉：特別是東南亞幾個國家的大使，一定要有經貿戰略觀念，也要有經貿的專業知識，以協助推動經貿關係，所以你們要會同國貿局擬定工作目標，而且要有考核機制，否則，即使設定很多目標，成效恐怕也非常有限。

李部長大維：完全同意。

邱委員志偉：我們跟教廷的關係如何？

李部長大維：目前在穩定狀況中。

邱委員志偉：一年之內都穩定？至少短期之內是穩定的吧？

李部長大維：對，可以這麼講。

邱委員志偉：起碼今年很穩定。

李部長大維：一年之內應該是穩定的。

邱委員志偉：人道救援非常重要，我們的強項是人道救援，因為台灣人充滿了愛心，所以尼泊爾發生震災時，我們有很多義診團、社會團體去協助，但是我們的友邦海地因颶風馬修受到那麼大的傷害，死亡六百多人，卻沒有看到你任何報告。

李部長大維：有。

邱委員志偉：你們做了哪些事情。

李部長大維：我們在第一時間捐了 20 萬美金，另外還有 4,000 噸的米在路上。

邱委員志偉：從台灣過去？

李部長大維：對。

邱委員志偉：有沒有結合 NGO 團體到海地？

李部長大維：慈濟有去。

邱委員志偉：台灣人幫助國外處理風災方面，外交部應該跟國際社會……

李部長大維：有，我們非常感謝慈濟、佛光山這些 NGO 多年來大力的努力。

邱委員志偉：我一直以為你們對海地好像……

李部長大維：20 萬是現金，另外還有 5 萬透過樞機主教……

邱委員志偉：海地離我們比較遠，但是我們可以透過民間的力量協助他們重建，因為海地有六百多人死傷。

李部長大維：很多是從美國南部的慈善組織派員去幫忙的，慈濟就是分別從洛杉磯、休士頓過去的。

邱委員志偉：我提醒你，不要因為距離比較遠就……

李部長大維：不會，那是我們的邦交國。

邱委員志偉：美國大選兩個禮拜之後就會揭曉。

李部長大維：12 天。

邱委員志偉：我請教經濟部李部長，他說如果是柯林頓當選，TPP 的內容可能會修正，如果是川普當選，可能連 TPP 都不要，因為他採取保護主義，外交部對此應該會直接觀察和評估，請問 TPP 前景如何？

李部長大維：今年 TPP 的前景非常不樂觀，明年以後要看新總統如何重新包裝 TPP。

邱委員志偉：新總統？

李部長大維：對。

邱委員志偉：從民調來看，好像柯林頓當選的機會比較大，她不致於把 TPP 廢掉，但可能跟歐巴馬的概念、內容有所不同，你們有沒有具體了解柯林頓未來會如何修改 TPP？

李部長大維：我們當然有進行了解，過去這一段時間，駐美代表處對這方面著力很深。

邱委員志偉：TPP 對台灣的國際經貿實力有很大的助益。

李部長大維：對。

邱委員志偉：我們需要有 TPP，俾讓台灣的經濟成長。

李部長大維：對。

邱委員志偉：換個角度來看，如果川普當選，他根本不要 TPP，這樣對台美的 TIFA 會不會形成很大的影響。

李部長大維：12 天以後就放榜了。

邱委員志偉：你們有沒有評估過，萬一川普當選，整個 TIFA 架構可能都要廢掉了。

李部長大維：TIFA 方面，我們 10 月初才在華府開過會。

邱委員志偉：聽起來好像柯林頓的機會比較大。

李部長大維：我沒有這樣講，私下我可以告訴你我跟總統怎麼報告的。

邱委員志偉：好，我私底下再跟你請教。

主席：請陳委員怡潔質詢。

陳委員怡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才部長答復其他委員時，好像表示駐新加坡代表已經確定了。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還沒有，還在作業程序中，我剛剛說人選已經有了，但還在徵求同意的程序中。

陳委員怡潔：剛剛部長的回應是，這個人選會讓大家很滿意。

李部長大維：對，名單公布後，大家應該會覺得適才適所。

陳委員怡潔：之前的人選是黃志芳，但引起很多疑慮，部長所謂的很滿意，是指什麼？這個人是技術性官僚，有外交、經濟的背景嗎？

李部長大維：外交部考慮人事案時，強調的是適才適所，同樣一個人，在 A 地可能會表現得很好，但到 C 地的表現不見得很好，我們選人才的時候，都會注意這個條件。

陳委員怡潔：你所指的很滿意，到底有沒有技術官僚的背景？

李部長大維：他絕對有專業。

陳委員怡潔：是政治性人物嗎？

李部長大維：他應該沒有什麼政治意味。

陳委員怡潔：比較接近技術官僚體系？

李部長大維：他對政府有長期的經驗。

陳委員怡潔：聽說外貿協會董事長梁國新要派駐緬甸，是否屬實？

李部長大維：緬甸代表已經決定了，目前正在作業中，這個人也非常專業。

陳委員怡潔：是梁國新嗎？

李部長大維：這個我不能證實。

陳委員怡潔：對這兩位人選你都給予高度肯定？

李部長大維：這兩位人選是我跟總統報告的，是總統同意的，如果我自己不滿意，怎麼會推薦呢？

陳委員怡潔：你有絕對的信心？

李部長大維：至少我有信心，總統顯然也有信心。

陳委員怡潔：洪習會要開始了，大家都覺得執政黨已經逐漸對陸方釋出善意，像今天早上內政委員會已經開始談陸生納保問題，過去關島具有軍事地位，現在撤掉關島駐外代表處，是否也是對對岸釋出相對的善意？

李部長大維：一點關聯都沒有，因為關島辦事處過去也沒有跟當地駐軍聯絡，這個工作不是關島辦事處的業務，是另外一個辦事處的工作。

陳委員怡潔：是大家誤解了？

李部長大維：沒有關係。

陳委員怡潔：沒有任何政治性的因素？

李部長大維：確定沒有。

陳委員怡潔：昨天被索馬利亞海盜囚禁 5 年的沈瑞章在廣州跟女兒相擁的畫面，部長看了難不難過？

李部長大維：當然難過。

陳委員怡潔：有沒有感同身受的感覺？

李部長大維：不敢說感同身受，但只要是人都會有同理心，明天開部務會議時，我會要求同仁檢討整個處理方式。

陳委員怡潔：被囚禁 5 年還能回來，真的是奇蹟。

李部長大維：對。

陳委員怡潔：在這個奇蹟背後，政府到底扮演什麼角色？

李部長大維：剛才主管司的陳司長已說明 5 月 20 日之後政府的一些作為，要不要再……

陳委員怡潔：剛剛司長搬出厚厚一大疊的資料要證明政府並不是沒有作為，也不是不聞不問，但是沈家謝天謝地，謝了一大堆名單，就是沒有提到政府相關單位。

李部長大維：因為這個案子接觸的對象是海盜，不像平常跟政府、法人機構接觸，他是沒有條理、甚至是枉法的，很多作為都不是正式的作為，政府不宜在第一線扮演角色，需要民間合作、幫忙、支持，才有希望。

陳委員怡潔：部長，我無法接受你的說法，雖然我們可以體諒外交部對於這類的救援可能有投鼠忌器的為難，例如不方便與海盜交涉等等，請問你們有沒有站在政府的立場想盡一切的辦法、方式、手段去營救國人？這個態度很重要。

李部長大維：我同意。

陳委員怡潔：不管是以外交困難、官僚結構或外交處境尷尬做為藉口，我們都不能接受。

李部長大維：我完全同意，我們的確有很多需要改進的地方。

陳委員怡潔：更不可思議的是，外交部居然請家屬簽代墊返台機票費用的切結書，剛剛部長表示你有同理心，請問這個同理心是什麼？感覺上好像怕為家屬代墊的費用會被賴掉，「救人無半撇，討錢討緊緊」，這部分請你說明一下。

李部長大維：關於這一點，我必須為承辦同仁講話，他完全依法行政，根據現行會計法規，這些帳一定要經過審計部、監察院同意，旅外國人急難救助辦法第九條規定一定要有這樣的簽結，就法律而言，同仁的做法沒有錯，除非大院修法，但做法上的確需要調整。

陳委員怡潔：部長也認為這個做法不正確、應該調整。

李部長大維：表達的方式可能要……

陳委員怡潔：我一直強調這是政府的態度、心態問題，剛剛部長根據政府的程序為相關同仁解釋，其實家屬心急的是到底要用什麼方式把人救出來，但今天政府的態度好像是擔心家屬會賴帳，如果不簽切結書，甚至沒有辦法回台，難道政府還會怕家屬賴帳嗎？難道家屬不簽這個切結書，外交部就不讓沈輪機長搭機回台嗎？

李部長大維：承辦同仁是依法行政，他完全沒有錯。

陳委員怡潔：但是很多事情不是「依法行政」就可以，而是要有同理心。

李部長大維：除了同理心，政府還是要依法執行。

陳委員怡潔：這樣的說法，不但家屬不能認同，我們也不能認同。這次有 26 位船員獲釋，請問有哪一國家跟我們一樣，要家屬簽切結書，才讓他們回國？

李部長大維：這個部分我沒有查，但我相信各國都有一定的法律。

陳委員怡潔：相對而言，我們的做法會不會太過了一點？

李部長大維：美國、英國等都是有制度的國家，據了解，是他們的急難救助法都沒有我們完備，我們已比美國這些國家完備。

陳委員怡潔：部長，你這麼官腔官調，說真的，我已經站在……

李部長大維：我是講實話。

陳委員怡潔：我今天強調的是態度。

李部長大維：態度方面，我們一定會要求同仁改進。

陳委員怡潔：從一開始我就跟你討論這個部分，說真的，要家屬簽切結書確實有點冷血。

李部長大維：問題是我們現在還有三萬九千多美元的呆帳追不回來。

陳委員怡潔：部長，我現在要跟你探討的是，政府到底替人民做了些什麼，不管是 2013 年張安偉在馬來西亞被綁架事件、2014 年越南排華暴動或這次，我們到底有沒有建立國人海外涉險救援機制？你們的說法是，因為很多原因，所以政府不能表態、不能幫忙。

李部長大維：我沒有這樣講。

陳委員怡潔：你的態度就是這樣。

李部長大維：也不是這樣。

陳委員怡潔：到底我們要如何結合 NGO、民間社團、企業領袖、國際關係良好的民間人士，當台商或僑民在海外遭遇災變、戰爭、暴動時，或國人在海外涉險時，啟動海外救援機制的完整 SOP，進行有效的避難或撤離措施？

李部長大維：我們都有。

陳委員怡潔：可是我們現在沒有整合國人海外涉險救援機制，也沒有完整系統的 SOP。

李部長大維：有。

陳委員怡潔：為什麼大家有孤苦無依的感覺？

李部長大維：怎麼可能？

陳委員怡潔：那是你的感受啊！

李部長大維：怎麼可能？即使是美國公民也是抱怨連連，我在美國待那麼久，一天到晚在電視上看到美國公民抱怨連連，任何人遇到這種急難事件一定很激動，這個我們能理解。

陳委員怡潔：部長，如果你給我的回答是這樣，我覺得你剛剛回答你有同理心都是多的，因為發生的不是您的家人嘛！不是您身邊認識的人嘛！所以您似乎認為民眾的抱怨是多的。

李部長大維：我沒有那個意思。我請陳局長把 SOP 講一下。

主席：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華玉：主席、各位委員。外交部有設立一個旅外國人急難救助的辦法，然後我們也有要求所有的駐外館處都要設立 24 小時不關機的急難救助電話……

陳委員怡潔：對，你們這些辦法都有，但就像我剛才舉例這些事件發生的時候，包括這一次，為什麼我特別不斷地強調？因為現在蔡政府要推南向政策，包括未來的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尼、緬甸等等，除非今天外交部可以保證未來不會有像 2014 年的排華暴動發生，不然依照

2014 年當時的排華暴動，外交部等單位在第一時間的危機處理真是讓人非常搖頭跟失望，完全看不到你們現在說有任何組織性的保護台商人身安全。

陳局長華玉：在各地有任何狀況的時候，或是國人有任何為難的時候，我們會在第一時間要求駐館去聯繫當事人，或是聯繫當地的主管單位給予協助，然後我們會利用各種方法，在第一時間利用鄰近的一些資源去提供旅外國人在急難時候的濟助。

陳委員怡潔：可是完整的撤離措施或撤僑計畫，或是沙盤推演等等的緊急應變措施，我們完全都沒有感受到。親民黨的立場是，在整個建置上能夠有更完整的海外救援配套措施，你們是不是也要給予支持，然後再做一個全面性的檢討。因為在這幾次事件發生的時候，其實我們都看不到政府真正做到了什麼，甚至我們的部長還說，那是因為發生在他們身上，抱怨好像是正常的……

李部長大維：我沒有這樣講。

陳委員怡潔：那是因為不是發生在您的家人或您自己身上嘛！所以我覺得要感同身受，要有同理心。部長，這樣官僚的答案，這不是一個執政政府應有的態度。

李部長大維：如果我是官僚，那您就找不到不是官僚的人了。

主席（呂委員玉玲）：請呂委員孫綾質詢。

呂委員孫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就剛剛陳怡潔委員關心的旅外同胞急難救助的部分，我是想給部長一個建議，就是希望部長能有同理心，因為旅外的同胞他們都不希望會遇到困難來向外交部求助，如果真的有遇到這樣的困難，我希望外交部的同仁能夠全力的幫助他們，讓他們有感，好嗎？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好。

呂委員孫綾：在這部分一定要再做加強。

李部長大維：我們內部的程序一定會再檢討。

呂委員孫綾：接下來我要就領務人員語言能力的部分跟部長做討論，在上個會期的質詢過程中，我也曾多次跟部長討論，因為新政府要因應新南向政策，在外交領事人員的考選當中，我一直有強調我們應該增加泰文和馬來文以外的東南亞語言的類組，部長之前給我的回應是說目前的作法是，人員考進來以後再派駐到東南亞地區做 1 至 2 年的訓練，但是對於增設東南亞語言考試類組的部分，您說要帶回去做研議。那我想請教部長，針對這個部分，外交部是不是已經有做研議了，有沒有可能來增設這樣的類別？

李部長大維：如果我們專門設一個泰語組、越語組或印尼語組，而某位同仁的專長如果只在這個語言的話，那他將來的發展就會非常有限，他一輩子只能去講這種語言的國家。所以我們現在的作法還是不管是英語組或西班牙語組，進來以後被派到那邊，就好好學習當地的語言，目前我們有派了 14 個人在那邊，整年不做事還給薪水讓他們學習當地的語言，各地的駐館也有 38 個人去找老師，這些錢都是由部裡來支付的。而且我最近也看了好幾個很成功的例子，說老實話我心裡也非常感動，他在當地學當地語言學得相當好，我問當地的政治人物說他的翻譯有幾分

，有人跟我講 80 分，也有人跟我講 90 分，我聽了真的是非常高興。也有幾位跟過我的同仁，也才去了不過三年，結果我看他居然也能夠翻譯，當然翻譯是有點坑坑巴巴，但是至少對方知道他在講什麼，我也很高興，我覺得這個館就非常棒。同樣我也看到有的館，可能是我們的諮議太能幹了，他可能是在台灣留過學的當地人，所以完全不用翻譯，結果反而讓當地的同仁都沒有學這個語言，這個就不足為訓，我明天開部務會議也會跟大家講要檢討。

呂委員孫綾：部長對於同仁升遷的關心，我想是非常好的。在今天部長的報告當中，為了要推動新南向政策，外交部有要開放免簽與建置東南亞語版的外館網站，我想這都是值得肯定的作法。但是我認為如果要以長期來看，台灣要提升與東南亞國家之間的關係，就要從源頭來做起，就是在人選徵才的部分做加強。部長的報告其實也有提到未來我們要洽簽雙邊經濟合作協定，這個也是我們新南向政策的一個重點，所以我認為具有這樣專業語言能力的人，才是我們與其他國家談判過程中所必須的人才。因此，不應該是只有受過短短的語言訓練，只能做日常的溝通，我覺得這樣實在是不夠，是需要再加強的。

其實，教育部對於新南向政策的人才養成，是有在著墨，許多大學也都有東南亞的系所，也有開設東南亞語言的課程，而開設這類語言課程的大學就有 11 所，他們在大學的課程當中，都有包含學習當地的社會科學導論、民主化專題或是當地的文化與政治。其實我們台灣是有東南亞語系人才的，因此，部長是否能夠具體的回答我，對於開設東南亞語言類組的考選，是否可以給我評估報告？

李部長大維：可以，當然會給您一份評估報告，但是講老實話，有關東南亞的研究，我們的人才還是遠遠不足。對於這個部分，政府也會想辦法跟東南亞比較有規模的智庫建立合作關係，也希望藉由跟他們的交流來提升我們東南亞研究的水準，我想這個非常重要。

呂委員孫綾：有關鼓勵國內中小企業到邦交國投資的補助，根據我們預算中心的報告，我們為了鼓勵國內中小企業到邦交國去做投資，有提供投資考察團的機票補助，還有實際到當地投資的資金補助。但是我們如果從 100 年至 104 年的數據來看，雖然每年都有四、五十人來參加這個考察團，但是到最後要申請到邦交國投資補助的廠商，每年卻都只有一至二家，甚至是沒有，因此，這樣的政策也被評估說效益非常不高。

要如何深化我們與邦交國之間的經貿交流，是我們維持雙方友好關係的重要指標，但是我們也知道，中小企業要遠赴到一個他們不熟悉的環境去做投資，他們自己也會去評估風險，在這樣的狀況下，我們是不是要檢討這個機制，或者是說跟僑委會一起合作，來媒合我們國內的企業還有當地的僑商來做合作投資，我想這樣的效益應該會比較大一點。我想請教部長的是，您針對這個部分有什麼看法？有什麼辦法可以改善效益不佳的狀況？

李部長大維：這部分在我們部裡是由經濟貿易司在主管，我們經貿司的司長禮拜六才回到台北，他也是我們駐邦交國薩爾瓦多的大使，禮拜一才回來上班，容我請司長來補充說明一下。

呂委員孫綾：好。

主席：請外交部國經司李司長答復。

李司長新穎：主席、各位委員。外交部對於前往有邦交國家的投資補助辦法，重點是在於國內有登

記的中型或是愈大愈好的企業，在國內透過投審會同意之後，去海外投資才可以申請海外的投資補助。補助的範圍包含海外的貸款利息、海外的廠房租金或是員工的薪資。過去幾年的申請案不會超過 10 件，因為能夠符合在台灣有設公司才到海外投資的公司並不是太多，大部分就像委員講的，其實台商在有邦交國家都是中小型企業，而且是 30 年前一個人拿著一卡皮箱過去慢慢創業，他們其實是一種移民投資。我相信外交部在觀念上已經實質在做，像我個人在薩爾瓦多服務的時候，我們就非常鼓勵台商跟他們國內的廠商一起合作，然後在當地成立符合當地需要的公司。

委員的建議非常好，但外交部現有的資金一年也只有二千多萬台幣，補助的廠商也不超過 10 家，真正能夠有新型的投資，反而是台商跟他們國內的廠商，都是中小型企業，他們透過自己的朋友脈絡關係，建立了一些投資的成功實例，除了可以增加當地國的就業，還可以增加當地國的工業競爭，所以當地國政府非常高興，對我們的邦交當然有幫助，也會對台商形象有幫助。我相信這是雙管齊下的，如果在國內有投資，然後再到海外投資的，還是可以適用這個規定，這個規定本身沒有問題，只是我們的預算有限，沒有辦法補助太多的廠商，補助的家數越多，平均金額就變小。委員剛剛講的新式、新型的，也就是靠知識、經驗跟當地合作協助台商創業，對我們邦交國一樣有利，所以我們會雙管齊下來推動。

呂委員孫綾：希望外交部在這部分也要繼續努力。最後我想請教部長的是有關外館裁撤的問題，外交部現在已經決定要裁撤挪威、吉達、利比亞、關島的外館，根據外交部的說明，這些都是已經考慮過外交戰略、領務量、貿易量、僑務量以及外交關係潛力等指標所做的評估而做出的決定，但是具體來說，這些外館的指標到底是如何？因為我們有查了一下數據，我們跟挪威的貿易總額以 2015 年來講，在我國與全球貿易額的排名中是第 49 名，跟挪威的貿易量在歐洲其實是高於丹麥與捷克的，可是我們在丹麥與捷克都是有代表處，所以這次的裁撤評估到底依據為何？

李部長大維：貿易額是其中的指標之一，我們還會考慮僑務、政務狀況與其他的各種情形，這是一個行政性的措施，不應該多加有政策意涵的解讀，這個工作還會繼續做，我們也會隨時檢討，但只要館處不能符合績效，我們就對不起。

呂委員孫綾：我想部長對於台灣外交處境的困難點有非常深刻的瞭解，所以我也要肯定部長與外交部同仁的努力，但我希望這些外交作為能夠更加透明讓我們立法院和國人瞭解，至少在做出這種決策的時候是能夠有其說服力，才能讓社會大眾理解外交部對於政策的作法。因此，我希望部長未來能夠加強資訊流通和政策溝通的部分。

李部長大維：好的，謝謝呂委員的指教，多謝。

呂委員孫綾：謝謝部長。

主席：大家辛苦了，現在休息到 1 點 30 分再繼續開會。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先處理臨時提案。

1、

查「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將於近日召開，為維護我方主權及漁權，有關沖之鳥礁海域議題，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要求外交部必須堅守其為「礁」非「島」之立場，並向日本政府為嚴正之說明；同時主張我國漁民於沖之鳥礁海域享有航行自由及不受干預的漁權，日本政府不得任意逮捕我方漁民，於該談判中，萬不可誤礁為島，任意向日方出賣我國家利益。

提案人：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呂玉玲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外交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建議把第二行的「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要求外交部必須堅守」改為「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建請外交部必須堅守」。

主席：第二行是嗎？

李部長大維：第二行，把「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要求是一定要做喔！建請的話，你還可以看看耶！

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主席、各位同仁。立法院是代表人民，所以不該妥協的我們就不應該妥協，因為這是要求外交部該有的立場，這不是建請，這是要求該有的立場。今天外交部代表中華民國或台灣出去談、去協商，我們就是要你有這個立場、要表達這樣的立場。建請的話立場還可以搖擺，只是參考而已，那是不一樣的喔！意思是不一樣的喔！

李部長大維：政府對於沖之鳥的立場，對它到底是礁還是島，還是要由國際間的仲裁來做最後決定。對於我們國家來講，我們不認為有需要採取立場，國際間最後有一個仲裁的決定，我們也願意配合，但是我們認為我們在沖之鳥海域作業的漁船的捕魚權利不應該受到限制。

江委員啟臣：主席，官方有官方的立場，立法院有立法院的立場，這不要再討論，請進行表決。

主席：現在在場的本委員會委員有 2 位，已達法定人數，本席決議本案通過。

本席要再強調，如果沖之鳥礁是島，太平島不是島嗎？

李部長大維：太平島一定是島。

主席：你們現在就敢講它是島。

李部長大維：但是沖之鳥是礁是島不關我們的事。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何謂台灣的立場是台灣的立場，國際的仲裁是國際的仲裁？

主席：這是要你們表現出我們的立場、台灣的主權……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你們什麼都聽美國的，什麼都聽日本的……

李部長大維：不會、不會。

主席：請羅委員致政發言。

羅委員致政：主席、各位同仁。本席對這個提案的大方向可以認同，但是對具體文字有一些意見，希望大家可以討論。前面三句「查『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要求外交部必須堅守其為『礁』非『島』之立場」不變，「；同時主張我國漁民於沖之鳥礁海域享有航行自由及不受干預

的漁權」也不變，「並向日本政府為嚴正之說明」改為「並向日方表達嚴正之說明」；至於之後的「日本政府不得任意逮捕……國家利益」，建議刪除，好不好？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我不同意，我要求照原案。

羅委員致政：這個立場一樣，我只是說……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立法院該堅持的還是要堅持，行政部門要不要聽話是他們的事情，但是立法院本就該表達該堅持的。

羅委員致政：我同意，所以才說對前面的部分都同意，只是後面的文字可以調整。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所以我們可以提出要求，外交部不做是外交部的事情，立法院提出要求是立法院提出要求，如果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連這樣的基本要求都無法提出，不要叫中華民國……

羅委員致政：這裡指出，不得向日方出賣我國家利益，我們怎麼可能有這種作為，所以文字上可以修正嘛！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我們不是說他們出賣，是請他們不能出賣，所以我們要求他們，而他們做不做到是他們的事情。

羅委員致政：這些文字的意義不大，要求我國政府不得任意向日方出賣我國家利益不是很奇怪！這還要特別強調嗎？這當然是外交部的基本立場。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對於這個議題，我很堅持，再看看委員會要不要通過這個提案。

主席：既有爭議，交付表決。現在清點出席人數。

羅委員致政：主席，在表決之前，我再表達一次意見，我們認為這個提案的大方向可以通過，但是具體文字可以再討論，好不好？進行表決的話，就兩票對兩票，主席盡量不要表決，待有爭議再表決。

主席：你們都已經發言完畢，還有沒有人要發言？

呂委員孫綾：（在席位上）我剛剛沒有聽到外交部對這個臨時提案的……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說明。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外交部建議第二行「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要求」的「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呂委員，外交部已經說明完畢，請問你的意見？

請呂委員孫綾發言。

呂委員孫綾：主席、各位同仁。關於「日本政府不得任意逮捕我方漁民，於該談判中，萬不可誤礁為島，任意向日方出賣我國家利益。」這段文字，我想外交部應該可以做一個主張，所以這一段是不是可以不要寫進提案？

主席：立委有提案權，我們要尊重立委，謝謝呂委員。

呂委員孫綾：我想再請教「要求」和「建請」有何不同？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差多了！

主席：差很多！

呂委員孫綾：為何不能用「建請」呢？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為何不能用「要求」？

主席：這二者差異在於提案委員是否強烈要求一定要做到。

呂委員孫綾：我覺得……

主席：呂委員，你的發言時間已過，你已經兩次發言了；羅委員，你也兩次發言了。

現在清點出席人數。

（清點人數）

主席：出席委員 5 人，已足法定人數。

現在進行表決，贊成本案照原案通過者，請舉手。

（進行表決）

主席：反對本案照原案通過者，請舉手。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5 人，贊成者 2 人，反對者 2 人，2 人對 2 人，由主席決定，我決定照原案通過。

江委員啟臣：（在席位上）好，謝謝。

主席：接著請黃委員偉哲質詢。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剛說到台日開會談話時，我們要維護國格，現在我就要請問維護國格的事情。

菲律賓總統杜特蒂訪問日本時，公開數落台灣，他說，在南海仲裁的議題上，台灣和新加坡發出雜音，他不以為然。請問部長，台灣發出什麼雜音？對於南海仲裁的議題，我們是不是有正式發出堅決不接受太平島被視為礁的聲明？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有正式表達，而且講得非常清楚，因為國際法庭在裁示過程中，未曾邀請我們參加，對於他們做出這樣的裁示，我們也不能接受。

黃委員偉哲：杜特蒂的講法是台灣並不是仲裁方，居然也發出雜音，他們不以為然；但是中國大陸發出的雜音更大，講的話更硬，他還到那裡訪問，主要原因何在？因為他們要援助啦！反觀台灣說出事實，杜特蒂總統卻在訪問日本會見安倍首相的場合羞辱台灣。針對這件事情，政府能做一些事情嗎？至少也要有點聲音吧！

李部長大維：我想政府的立場非常清楚，太平島就是島；況且，對於 7 月 12 日國際仲裁法院的裁定，我們不認為我們有必要遵守。

黃委員偉哲：就我個人的立場，這很清楚，太平島是島……

李部長大維：當然。

黃委員偉哲：沖之鳥是礁。不一定要是國會議員，就算一般民眾的認知，亦是如此；然而在國際社會的場合，往往有人可以指鹿為馬，杜特蒂是不是這樣？

李部長大維：以菲律賓杜特蒂總統過去這段時間的一些作為來看，他很明顯對 7 月 12 日國際法院

的仲裁決定視同具文，是不是？

黃委員偉哲：菲律賓是很有彈性的，彈性到何種地步？雖然他們的仲裁案贏了，他卻說仲裁決定先放一旁，先到中國大陸要錢再說。之後，他到中國大陸講一套，說美國如何如何，批評歐巴馬，又批評歐盟；到日本時，他則說和日本是一起的。他這種靈活已經太過，甚至到顛三倒四的地步了。當他講到歐巴馬、講到歐盟時，美國都有反應；當他說到台灣時，外交部也不能默不作聲。你們有許多外交程序可以做，譬如見他們的代表或其他作法，或許一開始可以不用這樣做，但是你們可以發出聲明；對於南海的主權上、對於太平島的主權上和對於國際仲裁作出不利於我國太平島的仲裁上，外交部至少可以發出新聞稿，你們做得到吧？

李部長大維：對此，我們一定要有所表達。

黃委員偉哲：接下來，談到另一個要有所表達的事，關於沈瑞章先生之事，今天許多委員都非常關心。

李部長大維：對。

黃委員偉哲：沈瑞章先生今天又召開記者會，他一要感謝海協會前副秘書長王小兵先生，二要感謝李傳洪先生。請問，據外交部所知，沈瑞章及一干船員包括外籍船員的贖金大多數是由台灣出的，或是中國大陸出的，還是第三國出的？

主席：請外交部亞非司陳司長說明。

陳司長俊賢：主席、各位委員。據我們了解，船東出 30 萬。

黃委員偉哲：美金。

陳司長俊賢：對。薇閣董事長出 30 萬；另外，大陸有出一些，菲律賓、越南也有出一些，但是沒有一個國家……

黃委員偉哲：總金額是多少？

陳司長俊賢：詳細金額不太清楚，不過，據截至目前的資訊，沒有一個國家從政府的公務預算支出這筆贖金，這筆贖金都是由民間募款支出。

黃委員偉哲：船東是中華民國國籍，他是台灣人；至於李先生，不管他是藍或綠，也是台灣人；但是人家感謝半天，就感謝王小兵、李傳洪……

陳司長俊賢：據截至目前的資訊，船東出 30 萬，李傳洪出 30 萬，台灣人士還有出一筆 25 萬，所以台灣最少出……

黃委員偉哲：85 萬，可是我覺得這很不值，外交部的形象已經被人家說成出錢的沒份，要錢的有份。據你們了解，從肯亞輾轉到台灣的機票費用是多少？

陳司長俊賢：機票費用不是我們的主張，這是會計的規定……

黃委員偉哲：對，那大概是多少？

陳司長俊賢：3 萬多。

黃委員偉哲：台幣。

陳司長俊賢：對，關於這個部分，我沒辦法回答。

黃委員偉哲：政府有政府的作業規定，你們依規定辦事，我能理解；可是外交部的形象很可惜被扭

轉成這樣，我們出那麼多錢，人家只感謝別人，還醜化外交部，說你們如何、如何，不但要錢，又要他們切結等等。

我再問你另一個數字，關於外交部幫忙旅外國人墊支費用包括旅費、機票費用一事，譬如他們盤纏用罄、包包被偷或護照遺失要補辦，身無分文時，向你們請求協助。請問你們大概墊支多少？目前還有多少呆帳？

李部長大維：呆帳大概還有 3 萬 9,000 餘元。

黃委員偉哲：美金還是台幣？

李部長大維：美金。

黃委員偉哲：折合台幣約 120 餘萬元，為何這些錢要不到？

李部長大維：追不到吧！

黃委員偉哲：說說看。

李部長大維：我們已經追回不少，但是……

主席：請外交部主計處黃處長答復。

黃處長成昌：主席、各位委員。那是歷年的。

黃委員偉哲：當然是歷年的，如果這是今年的，那還得了！

黃處長成昌：總共有 73 件。

黃委員偉哲：那些錢都是外交部幫忙他們返回台灣……

黃處長成昌：我們在處理這個墊支的過程中，確實讓老百姓感受比較沒有那麼貼近，但是在……

黃委員偉哲：只是規定是死的。

黃處長成昌：對，就整個預算的動支面而言，因為這個墊支預算是立法院核定的歲出預算，所以必須有憑證；這個憑證不要說是切結，而應該婉轉告知是他們同意……

黃委員偉哲：就是他們同意由外交部暫時墊支……

黃處長成昌：對、對、對。

黃委員偉哲：如此一來，債權和債務就很清楚。

黃處長成昌：對，在感受上，這和切結……

黃委員偉哲：規定是死的，解釋是活的，為何你們不能讓人家感受好一點？反而變成像切結畫押那樣。

黃處長成昌：因為規定的格式……

李部長大維：我們要改進。

黃委員偉哲：經過這件事情，你們可以和審計部或相關財主單位共同研商，看看有沒有辦法在遵守法律規定的原則下……

黃處長成昌：我個人認為這有改進的空間。

黃委員偉哲：用口氣比較好的……

黃處長成昌：對、對、對。

黃委員偉哲：我覺得很可惜！為這 3 萬多元台幣，便抹殺這段時間政府的努力及台灣民間人士出的

至少 85 萬美金，我不忍苛責家屬，沈瑞章先生受那麼大的苦，我也不能說他有什麼責任，只是事情可以做得更圓融，好不好？這要列為改進之處。OK，謝謝部長。

李部長大維：謝謝黃委員。

主席：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是我第一次到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質詢；首先，對於李部長從事外交工作已經三十餘年一事，我認為您是我們外交的老兵；其次，今天我要問有關撤館的問題，請問您每次簽結某個外館要撤館時，心裡的感覺為何？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是用「整併」二字。

柯委員志恩：沒有問題，我是問您的感覺。

李部長大維：我的感覺是我們在做提升政府效能的工作。

柯委員志恩：部長，您的感覺真是沒有我的感覺來得強烈，我曾經走訪 58 個國家，每次到和我們沒有邦交的國家，卻看到我們的代表處時，心中都有一種踏實的感覺；還有身為曾經是政治大學的一分子，在看到我們外交系所有人的風華，把從事外交官作為他們未來的職志時，心中也很有感覺。因此，當我看到外交部要撤館，感覺是滿沉重的，所以今天我要特別就教部長幾個有關撤館的問題。

當初我們看到的首波名單是關島、吉達、漢堡和挪威，那時外交部認為如此可以節省約 1.2 億元；之後不到一個月的 10 月，我們發現漢堡的外館被保存，據說這是因為謝志偉代表特別致電外交部，所以即使我們在德國已經有 38 位工作人員，也有 3 個辦事處，外交部還是保留漢堡的外館，這難道是因為其他要撤的外館所在的大使或代表的背後勢力不夠強嗎？包括挪威。

李部長大維：外館整併並不是從今年開始，2009 年當時的歐部長曾經整併 5 個館處，2002 年的簡部長也整併 5 個館處，我想全世界任何一個有外交的國家增減外館處都是很自然的現象。

柯委員志恩：這是很自然的事情，但是我們看到最近八年的情況是除三個斷交的國家之外，我們大多時候認為設外館是拓展外交實力的方法；我必須提醒部長，在整併或調整時，很多時候不要只有一個考量—效益的考量，有許多無形的因素必須納入考量……

李部長大維：這些都有納入……

柯委員志恩：以挪威為例，我們最近才前往拜訪他們，挪威前總理現在是奧斯陸中心的負責人，據說他下年度要來台和我們談人權的問題，想不到他來台的第一件事竟是挪威的外館被我們裁撤，這是送給他最大的一個禮物，這真是……

李部長大維：挪威駐台灣的處在 2004 年 1 月 1 日就撤掉。

柯委員志恩：我不是說挪威駐台灣的處，我是說我們駐挪威的代表處，他現在也看不到我們的程大使，這就是我說的台灣送他最大的一個禮物，外交部提到有關撤館及整併條件的第 16 頁中，有考慮到非常多的因素，包括天然資源等因素。我去拜訪挪威時，發現他們有非常多商業團體及國會議員都提到非常重視運動，何況台灣有很多遊艇及運動產業，也都打算與挪威做進一步的交流及溝通，而且挪威的天然資源是非常豐富的。比如你說的格達費的國家，不過以挪威而言

，其實並不在你的撤館評估條件當中，當然我不是只針對挪威來講，而是你對於撤館的標準並沒有我們想的那麼一致。從某種程度上來看，這跟那個館的內涵及大使的實力有絕對關係，所以我是在質疑標準並非如您所提的，就是經過非常詳細的評估及考量。

李部長大維：名單是地域司做的，像挪威是歐洲司經過內部二、三十年累積的經驗所作的建議，我們也跟駐館都有商量過。

柯委員志恩：今天我與部長是第一次面對面，也真的是看到外交人員的冷靜，而且完全沒有帶任何感覺，這是我比較震撼的地方。

李部長大維：謝謝。

柯委員志恩：謝謝也是外交的說法，本席在此聲嘶力竭為了外交部最好不要撤館，我好像有一點太單戀。

當然我同意外交部這樣的經費，很多時候你是因為經費的問題必須做一些整併，不過我還是要強調，甚至在新聞上也可以看到，你們要將節省的經費放在所謂南向的部分。其實目前南向的幾個東南亞國家的外使已經非常多了，為了撤掉前面而拿到後面，這有一些讓我覺得你們是在挖東牆補西牆，難道只是為了配合這些政策嗎？部長，很多時候外交不是只有階段性，而是有其發展性的，每次只要建立一個新館都會認為是外交上的突破。如果在突破過程中關館的話，就比如一座廟的香火不鼎盛，我們都知道不是去拆那座廟，而是要將和尚給換掉。因此在過程中的考量，真的是因為外交經費有限，而你為了配合南向，就將一些非常有前瞻性的地方，以及可以再強化之處做這樣的處理嗎？你真的是以這樣的原則去考量嗎？

李部長大維：事實上，從今年及明年的經費來講的話，這四個館處整併所花的錢比維持還要更多，因為我們要結清當地雇員的年資，而且還要給他們一筆遣散費。

柯委員志恩：其實我要強調這不是只有績效的問題，很多時候是精神層次的問題，你要讓外交人員有更大的信心，對我個人而言，撤館就是打擊信心的一種方式。

李部長大維：剛才我已經跟委員報告過，全世界每個國家都在做同樣的事情。以前我在澳洲服務時，他們要整併館處不需要部長批，只要秘書批就好了。

柯委員志恩：那是他們的作法，我還是要強調，在經過很多次的拜訪之後，針對挪威撤館的部分，我認為是非常不智的事情。

李部長大維：講一句您可能聽不太進去的話，您在挪威 2、3 天，我們歐洲司經營這個國家已經有 20、30 年了……

柯委員志恩：我不是只在挪威待 2、3 天，過去去過北歐的次數並不在這次公事訪問範圍之內，我還微服出訪過，絕對不會比你們歐洲司的瞭解更差一些！

李部長大維：歐洲司要檢討了。

柯委員志恩：今天本席為什麼要到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呢？我認為外交部的經費的確有限，但是必須做更為完整的調整，針對撤館的決定及標準，還有背後大使的政治部分等，我認為更應該有一個一致的標準，無論如何也不應該是挪威要撤館，這是從我自己的評估來說的。

李部長大維：外交部是有倫理的，過去我在澳洲做代表，亞太司經常不同意我的要求，等我當部長

以後，就將亞太司司長放去接我當年的位子。

柯委員志恩：你認為這是外交上的常態嗎？

李部長大維：外交上由 headquarter 來作決定是舉世皆然。

柯委員志恩：最後，本席要確認這四個館完全沒有挽回的餘地嗎？

李部長大維：我們經過很縝密的研究，也經過地域司及次長等很嚴格討論才作出結論。

柯委員志恩：在你任內可見的未來，我們還有什麼其他館會遭遇這種危機呢？

李部長大維：還會有，我們為了效率還會繼續整併。

柯委員志恩：你不認為整併是外交勢力的消長嗎？

李部長大維：英文的 optimize，即我們要發揮最大的綜合效果。

柯委員志恩：本席第一次到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我們對外交的熱情度的確是不一樣，所謂一般感覺及外交層面上的不同……

李部長大維：幹了 37 年的老兵，我 37 年的經驗及智慧就是這樣子啦！

柯委員志恩：微笑中露出一絲無奈，我瞭解了，謝謝部長。

李部長大維：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歐珀質詢。

陳委員歐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1996 年我和部長初次在新聞局見面，當時我是三星鄉鄉長，而你是擔任新聞局長，我邀請你來參加三星鄉的蔥蒜節。時間過得很快，20 年轉眼間就過去了，現在我是立法委員，你是外交部長。20 年以來，台灣的外交處境一直很困難，尤其是 2008 年起，中國對我國外交的打壓更為頻繁及險惡，並向我非邦交國家推銷所謂的一中政策，讓我們在國際空間受到壓縮，外交處境上也受到非常艱困的對待。本席認為越是黑暗的時代，我們越可能看到光明，誠如部長所言，外交人員沒有悲觀消極的權利，只有樂觀進取的義務，我對此點給予肯定。

在政黨輪替之後，相信部長也知道人民非常厭惡過去馬政府過度傾中的政策，等新政府上任之後，我們也在積極思考推動新南向政策。蔡英文總統在就職演說中特別提到新南向政策，也獲得國際及媒體的高度肯定。上禮拜林全院長召集各部會要全力推動新南向政策，外交部也有成立專案小組。針對新南向政策，我想就教部長一下。先前在總質詢時，本席有問過院長，關於駐外館的位階問題，過去我們大部分是將力量集中在美日友好國家及一些有邦交的國家，反而忽略掉其他的國家。目前台灣要推動新南向政策，總共有 18 個國家，未來可不可能在這些國家增設外館呢？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希望在新南向增設我們的人力及地位，這當然是我們的工作方向及目標。當然資源不只是政府的資源而已，還包括民間的資源，因此這 18 個國家的優先秩序必須要分配。

陳委員歐珀：當時林全院長答復本席，對於投入相關資源的部分，不會 18 個國家都放，而是會選擇一些比較友善的國家做優先考量。那時院長是比較籠統的答復，針對具體的規劃在會後可不

可以提供給我參考呢？

李部長大維：會後我到陳委員的辦公室向您報告，因為有些東西不適合寫在紙上。

陳委員歐珀：謝謝部長。

部長知道總統希望的是踏實外交，並能互惠互助，本席也認同這樣做。本席對互惠互助有一種思考，我們應該追求雙贏互利，而且要先利人才能利己，因此我們應該去先當別人的貴人，人家才有可能當我們的貴客。我們先讓利給其他國家，不要以台灣的觀點來思考外交的途徑或拓展，而是要以當地的觀點、思維及資源需求來作考量。本席很期待應該先讓他們認識台灣，今天早上我開了記者會，就是菲律賓的台商要辦一個台灣的大型展覽，讓他們瞭解台灣豐富的物產及觀光資源，還有台灣人的友善與熱情。台灣人對經濟發展有自己的經驗，當然就給可以協助他們的國家，甚至也可以做一些人道的關懷，這都是需要讓他們瞭解的地方。我們還要讓利給他們，這樣才有辦法強調所謂的互利。請部長參考以上的思考，也希望能夠一起來做。

李部長大維：完全同意。

陳委員歐珀：我們可以先做的部分應該先做給人家。

觀光旅遊是由交通部來推展，可是外交部也扮演非常關鍵的角色。

李部長大維：絕對是，我們會將這項放在東南亞各外館的 KPI 中，即觀光客的成長比例。

陳委員歐珀：我研究所索取的相關資料之後，發現新南向政策的 18 個國家對我們的開放程度比較高，包括印尼、寮國及柬埔寨都給我們免簽或落地簽。

李部長大維：寮國沒有。

陳委員歐珀：柬埔寨有給我們免簽嗎？

主席：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陳局長答復。

陳局長華玉：主席、各位委員。寮國及柬埔寨是給我們落地簽。

陳委員歐珀：但是我們沒有給人家落地簽嗎？

陳局長華玉：我們為配合新南向政策而放寬對東南亞國家人民的來台簽證，從 9 月 1 日開始，讓寮國及柬埔寨加入東南亞國家人民來台先行上網查核，經查核之後……

陳委員歐珀：我認為要互惠互利，就如剛才講的要先讓利給別人。我在 10 月份時去了柬埔寨一趟，他們要來台灣需先到胡志明市申請簽證，有些是緊急醫療、坐月子、醫美或特殊需求等，對他們來講非常的不方便。我認為應該要考慮這些問題，對這 18 個國家應該好好研究哪些可以先讓利給人家，當然是不會損害到我們國家的利益。我們不只是醫療及健保做得很好，醫生素質也非常之高，給他們信任及熱情的感覺，這也是新加坡及泰國所做不到的事情。

陳局長華玉：除了放寬團簽外，對於寮國、緬甸及柬埔寨可以因地制宜，對當地一定條件人士可以核發長效期多次入境簽證，這部分也在放寬當中。

陳委員歐珀：胡志明市有很多外配要嫁來台灣前要先面談，請問多久面談一次呢？

李部長大維：聽說積案時間很長，大概積到 8 個月。

陳委員歐珀：假設部長要娶媳婦，面談要 9 個月，第一次不過，還要再等 9 個月，孩子都生下來了。如果真的是人力不夠，我們就應該要增加人力，為什麼都做不到，本席對此感到很奇怪，這

讓當地台商或去當地找結婚對象者根本無所適從嘛！部長，這應該沒有任何理由，因為時間是最寶貴的。

李部長大維：越南有許多案例，其中有一些是值得我們去懷疑的，因此面談所花的時間及所走的程序也都會比較長……

陳委員歐珀：是等待 9 個月，而不是面談的過程比較長。

李部長大維：現在除了處長之外，所有館的同仁都投入面談的工作。

陳委員歐珀：你們可以增加人力嘛！胡志明市代表處那麼漂亮的場域，你們該做的就應該要做。

李部長大維：因為有限額……

陳委員歐珀：我補充一句話，該做的，還有能讓當地及台灣有感的就要趕快去做。我認為新南向就是開放再開放，如果我們保守，那就是退步。

李部長大維：不會，一定要做出成績，否則沒有辦法交代。

陳委員歐珀：20 年後見到部長，本席希望你大展身手，也能為國家拓展更好的外交領域，尤其新南向確實是很好的亮點。

李部長大維：謝謝。

陳委員歐珀：謝謝部長。

主席：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新政府上任之後，本席看到幾位閣員很明顯是憔悴了，一是林全院長，二是您，三是國防部長，他的年紀很大，每次質詢時，我都有一點不捨；同樣的，看到您，我也有一點不捨。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謝謝，不敢。

高委員金素梅：從您的經歷來看，您真是現在所有外交長才中，資歷是最好的。您的資歷及以前所做的事情，您早該當部長了，現在您才當部長，其實有一點為時已晚。我相信您的心中一定有很多感觸，也有很多話想講，今天就針對幾個問題來就教您。

目前中華民國有幾個邦交國？

李部長大維：22 個。

高委員金素梅：今年聯合國大會總辯論時，請問有多少個邦交國為我們發言？

李部長大維：13 個。

高委員金素梅：為什麼還有 9 個邦交國沒有發言呢？還有發言的標準到底在哪裡，是道義或利益呢？

李部長大維：不見得是這樣，有些會有策略上的規劃，而且不要把我們全部的牌都用掉了。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可能在今天這樣的場合不方便說，據本席所了解，應該只有 13 個，包括海地、尼加拉瓜、聖文森、巴拉圭、諾魯、吉里巴斯、馬紹爾、索羅門群島、土瓦魯、史瓦濟蘭、聖克里斯、弗吉尼維亞斯、帛琉及貝里斯等國家，至於讓我們花最多錢的美國則未列名在內，其實，上述國家中真正有幫我們講話的幾個，我們跟他們也都有一些利益的交換，當然，在跟

我們有利益交換的國家中，也有一些並沒有真正幫我們說話，對這些沒有幫我們說話、沒有幫我們爭取權益的國家，政府為什麼還要花那麼多錢跟他們維持邦交？我不明白外交部為何如此作踐自己？本席在此要提醒部長一件事情，就是新政府準備大力推動的長照，根本沒有什麼財源挹注，政府現在決定要用提高菸捐的方式來支應推動長照所需之經費。當我們每次在這裡向政府爭取有關社福、教育或是長照的經費時，得到的答復都是說政府沒錢，可是我們卻看到你們把絕大部分納稅人的血汗錢拿去搞所謂的烽火外交，到邦交國亂撒錢，如果部長未來仍繼續這樣做，我提醒部長一句話：到時候可能真的會搞到天理難容！這也是本席對部長所發出的警告，請部長務必要聽一下！

李部長大維：謝謝高金委員的指教。

高委員金素梅：本席在 9 月 21 日於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質詢國防部長有關樂山基地的問題，他給本席的答復是：樂山基地完全是由中華民國空軍進行操作與管控，我們在此所獲得的情資，美國必須透過外交管道向我們價購。請問部長，美國有無透過外交部價購從樂山基地雷達所獲得的情資？

李部長大維：關於這方面，我想應該不只透過外交部而已，還包括國防部本身也有對外連絡的窗口，他們在美國的武官處……

高委員金素梅：根據國防部馮部長當天對本席的答復，只有提到透過外交的管道……

李部長大維：他應該是講透過國防外交的管道才對。

高委員金素梅：因為國防部長當時只有提到是透過外交部的管道，所以，本席要請教部長，你們每年在這方面有多少收入，有沒有計入外交部歲入預算內？

李部長大維：我想馮部長當時答復委員時一定是口誤，因為國防部在美國設有武官處、團長……

高委員金素梅：照你所說，意指國防部長講錯話，美國從樂山基地雷達所獲得的情資並沒有跟外交部繳交任何費用，至少目前在你手上是沒有收到這筆費用，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不是，我的意思是說，像這樣的情資若交給外交部，勢將增加我們的責任與負擔，事實上，我們也看不懂裡面的內容，所以，還是交給國防部處理比較妥當。

高委員金素梅：對這問題，居然中華民國兩位部長講的都不一樣，我覺得要不是李部長你說謊，要不就是國防部長說謊了！部長不會覺得很奇怪嗎？今天中華民國政府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有大法官說「中華民國是一個不正常的國家」，當部長聽到這句話，本席真不知道部長將如何看待我們國家目前所面臨外交處境！今天外交人員在海外為了拓展外空間衝鋒陷陣，已經夠辛苦了，居然還有大法官在國會殿堂公開說：「中華民國是一個不正常的國家」，甚至還有人說：「中華民國是一個流亡政府」，而說這話的人現在已經當上總統了，部長會不會覺得台灣整個社會現正充斥著顛倒黑白、讓人覺得很奇怪的思想？

最後本席還有請教部長的是，9 月 28 日華府智庫的全球台灣研究中心所舉辦的一場研討會上，美國在台協會前台北辦事處的副處長葛天豪的發言中有提及：美國和台灣在軍事上確實有非常靜悄悄接觸的必要，他和 AIT 前理事主席卜睿哲都認為深化美台關係的最好方式，就是要靜悄悄。請問部長，你對葛天豪的主張有何想法？

李部長大維：坦白說，葛天豪跟卜睿哲講的話應該算是真心話，但從我們的角度來看，今天我們既是處在一個民主社會當中，如果從事外交工作統統都以靜悄悄的方式進行，老百姓一定會以為我們都沒做事，事實上，部裡北美司的同仁辛苦得要命，每天都要加班，看看人都瘦成這個樣子！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可能還聽不清楚本席所說的意思，其實，在台灣有兩種人靜悄悄，第一種人是小偷，第二種人則是在黑箱中密談賣台的人。

李部長大維：外交部的人應該都不是這兩種人！

高委員金素梅：請部長不要在那裡笑，我現在跟你講的是非常嚴肅的事情，請你不要嘻皮笑臉，對葛天豪所謂靜悄悄的方式，本席合理懷疑蔡英文到美國訪問時就已經靜悄悄地賣台了，包括 31 日要談的台日之間海事問題，本席曾在此問過部長：沖之鳥到底是「島」還是「礁」，你居然不敢說話。剛才部長對葛天豪的說法告訴本席，以台灣民主社會的型態是不容許用靜悄悄的方式來從事外交工作，但你們在實務上卻不是這樣，首先我們在國防上向美國購買了多少軍事武器，我們既要國防自主，為什麼政府又要跟美方配合，美國對我們軍售卻不將相關技術移轉給我們，請問這是不是他們所謂的靜悄悄方式？當然，我們了解部長對台美之間很多事情也都感到很無奈，但在此我必須再次提醒部長：台灣人民實不容許政府靜悄悄，也更不容許你們跟美方進行什麼樣黑箱交易！

最後，前一陣子我們的政府不計代價花大錢搶救詐欺犯回台，甚至還派專機接他們，但遺憾的是，當他們回台後檢警單位卻又把他們放走了。這次我們看到台灣漁民被索馬利亞海盜綁架了 5 年，受盡折磨，在這 5 年當中民間傾全力營救，外交部則是兩手一攤告訴家屬無能為力，連最後一段回台的機票都要逼家屬簽切結保證書，等還了錢之後你們才讓他們回來，台灣的政府在這段過程中可以說一再混淆是非，部長是否知道，現在台灣在外面有一個稱號：就是「最會騙的企業」，對詐欺犯你們外交部竟然用專機把他們接回來，殊不知他們的機票都是用外交部的錢……

李部長大維：他們並沒有用到政府的錢。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是用誰的錢，是誰派專機去接他們？

李部長大維：我們並沒有用專機去接他們。

高委員金素梅：怎麼會沒有用專機去接他們！你們把他們接回來之後再放走他們，請問這是什麼邏輯？

主席：請外交部亞非司陳司長答復。

陳司長俊賢：主席、各位委員。最近從土耳其送回來的 42 位詐騙犯，他們都是自付機票費用。

高委員金素梅：上次你們不是有用專機去搶救人質嗎？

主席：請外交部條約法律司丁司長答復。

丁司長樂群：主席、各位委員。從馬來西亞、印尼送回來的詐欺犯，他們也都是自付機票費用。

高委員金素梅：你們確定真是這樣嗎？

李部長大維：我們確定。因為我從來沒看過這部分的帳單，事實上，若使用公務預算，最後還是要

經過審計部審核。

高委員金素梅：如果這筆錢是從外交部項下支出，我們會覺得你們外交部非常無能！

李部長大維：絕對不會這樣。

高委員金素梅：對我們的漁民被海盜綁架，你們政府部門竟然雙手一攤告訴家屬無能為力，甚至等他們要回台時機票費用部分還逼家屬簽切結保證書才同意給錢，跟前面的事例相比較，實在讓人覺得很奇怪！本席認為，你們應該為這件事情跟家屬道歉才對。

李部長大維：在程序上，未來一定會有改進的空間。

高委員金素梅：以後不能再這樣做了！

李部長大維：謝謝委員的指教。

高委員金素梅：最近我跟你幾位老朋友私底下都有見面，他們都覺得部長的人格確實有很大的問題，對此他們也感到很意外；當政府在撤走沖之鳥礁海域的護漁船之後，你說過一句話：蔡總統出身屏東，他怎麼可能讓他的政策傷害到漁民，讓他回家的時候難以面對鄉親。相信部長應該了解，把漁民權益跟總統出身與鄉親情誼掛勾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此其一。

第二個讓他們覺得部長人格有問題的地方是，當有人問你沖之鳥究竟是「島」還是「礁」，你跟媒體的回答是這樣的：「保持模糊對外交談判是非常重要的」，我問你朋友對這句話的看法如何，他們說：問這件事情就好像問你是男生或女生是一樣的重要，完全沒有模糊空間，如果有模糊空間，無非是要對我們國家有利益，可是當你將沖之鳥究竟是「島」還是「礁」模糊之後，就是對我們中華民國不利。從他們的話中我希望部長能看清楚：你幾位老朋友對部長最近的表現顯然是滿失望的，將來一旦離開這個位子之後，不要對不起外交部長這個位子，不要對不起中華民國，也不要對不起台灣人民給你的納稅錢，這是本席在此要提醒部長的。

李部長大維：謝謝委員，我絕對不會，我每天都在檢討。

高委員金素梅：有很多事情你不是只面對蔡英文和民進黨黨團，你要面對的是中華民國的老百姓！

李部長大維：是，因為沖之鳥離我們 1,500 公里，我們從來沒有聲稱過沖之鳥的主權，但太平島從來都是我們中華民國的主權，我覺得是島是礁不是我們來做決定的，是不是？

主席：林委員俊憲改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請孔委員文吉質詢。

孔委員文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剛才答復高委員金素梅，針對沖之鳥是島還是礁的問題，你雙手一攤，給本席的感覺是你很無奈，在推動外交工作方面好像滿無奈的，是嗎？

主席：請外交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大維：主席、各位委員。不會啦！如果無奈的話，我就回家了。

孔委員文吉：你不能雙手一攤地說：沖之鳥是島還是礁，不是外交部可以決定的。我覺得外交部也可以表示立場啊！

李部長大維：當然有表示立場啊！因為離我們 1,500 公里……

孔委員文吉：你的立場就是雙手一攤嘛！

李部長大維：那我不應該做這樣的手勢，我把手背到後面好了。

孔委員文吉：部長，你不用說明啦……

李部長大維：離我們 1,500 公里，從來中華民國就沒有聲明沖之鳥……

孔委員文吉：你不用說明啦！我覺得你既然當外交部長，你就要拿出一個主張、一個立場，要有魄力和氣勢，我看你在報告裡面寫：中國大陸因素係我外交工作最大的挑戰，最近他們在國際參與的空間，中國大陸的壓縮近來更是加強打壓的力道。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是的。

孔委員文吉：請教部長，我們現在外交沒有辦法拓展，是跟中國大陸有很大的關係，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是的。

孔委員文吉：中國大陸為什麼會對我們加強打壓的力道，並限縮我們國際外交的空間？理由在哪裡？

李部長大維：對於一個中國的爭議。

孔委員文吉：一個中國的爭議，是對於蔡英文總統在就職演說及國慶演說時沒有承認九二共識。

李部長大維：我覺得跟這個的關係不是直接的，事實上，一個中國的爭議從 1971 年 10 月 25 日開始就已經存在了。

孔委員文吉：你也知道，中國大陸是希望蔡英文總統能夠說出九二共識，因為一直都開不出這個口，所以我們的外交、觀光和整個經濟發展都受到很多限制，現在我們的觀光客差不多掉了 4 成。今天我所要問的問題是，本席有這個機會跟國民黨主席洪秀柱到北京，可能會有個洪習會，本席在此請教部長，很難得國民黨主席洪秀柱跟習近平有可能會面，你希望洪秀柱主席跟習近平做什麼樣的建議嗎？

李部長大維：中華民國的存在是一個事實，從 1912 年 1 月 1 日就一直存在到今天。

孔委員文吉：就是承認中華民國的存在？

李部長大維：對，這是很重要的一點。

孔委員文吉：你會希望洪秀柱主席跟……

李部長大維：北京當局對這點顯然有不同的看法，之所以我們今天在外交上所面臨的困局，我想都跟這一點是直接相關的，就是對於所謂主權的爭議。

孔委員文吉：只有這一點嗎？

李部長大維：就這一點就已經搞得……

孔委員文吉：現在國民黨可以說有一些爭議，就是要洪秀柱主席能夠講出九二共識和一中各表，我們也不知道那一天會是什麼樣的狀況，本席是有這個機會去，我覺得我們可以跟中國大陸講說要尊重我們，一方面是承認中華民國存在的事實，另外一方面，在九二共識、一中各表的底限之下，要給我們一些國際的、外交的空間，否則像 9 月份 ICAO 就拒絕我們出席，甚至未來很多國際組織的空間，我們都會受到打壓，我想外交部也都非常瞭解。

李部長大維：是。

孔委員文吉：當然外交跟蔡總統的大陸政策是很大的關係，也希望這次洪習會能夠成功，幫我們的

外交、經濟和觀光產業有所突破，跟馬英九執政時一樣。

其次是有關撤館的問題，請教部長是什麼樣的考量要裁撤掉關島等 4 個駐外館處？

李部長大維：當初我們設立關島的一個重要任務是聯絡在南太的幾個島嶼國家，現在很多國家跟我們已經建立外交關係，有一些還是在中國大陸那一方面，我們覺得原來期待很高的功能已經不再存在了，當然整個館的數目是非常有限，因此它所發揮的功能也非常有限，當地島的幅員範圍都很小，將來照顧這些南太國家的工作，我們分到旁邊幾個邦交國像帛琉去承擔。

孔委員文吉：關島是美國的屬地，您說南太平洋的外交是要移到帛琉？

李部長大維：不是，除了帛琉，還有其他的國家。

孔委員文吉：像索羅門群島、吉里巴斯等，我們有 6 個邦交國嗎？

李部長大維：對。

孔委員文吉：重點是我們有 6 個使館在那邊。

李部長大維：對的。

孔委員文吉：本席是提出來，我覺得外館都有其重要性，裁撤是考量到經費的問題嗎？

李部長大維：經費不是唯一的考量，就是剛才我所報告的，在今年和明年精簡這 4 個館，事實上我們花更多的錢。

孔委員文吉：花更多的錢？

李部長大維：對。

孔委員文吉：既然花更多的錢，那為什麼要裁撤呢？

李部長大維：為了提升整個外交部的效率問題，要發揮更大的綜效，所以我們才這樣做。

孔委員文吉：有沒有可能針對這 4 個館收回成命？我聽說你們已經……

李部長大維：這都經過部裡相關各地域的司處討論，而且我們部次長也很縝密的討論，我們也跟高層溝通過，這是大家的共識。將來有需要的話，我們隨時回得去，我也跟美方講過，美方毫無異議。

孔委員文吉：毫無異議什麼？

李部長大維：一點都沒有不同的意見。

孔委員文吉：指裁撤關島嗎？

李部長大維：對，就是整併。

孔委員文吉：我是建議外交部重新再考量，因為關島商會等等都有做出反映，他們對於裁撤一事覺得滿失望和難過。

最後請教部長，我們有一個臺灣與南島民族國會議員友好協會，特別希望加強台灣和南島民族……

李部長大維：我們有 6 個邦交國在那附近，當然不是 6 個都是南島，希望委員有機會多多跟他們交流，外交部一定全力支援。

孔委員文吉：我是南島民族國會議員聯誼會的會長，已經當七、八年了。

李部長大維：是，我知道。

孔委員文吉：我們有一個南太平洋的友好協會，我現在擔任副會長，原民會所推動的一些業務，像太平洋藝術節，原民會都有參與，我覺得原住民族有時候可以去幫忙外交部，外交部跟原住民有時候可以相輔相成，文化跟外交。像太平洋藝術節，除了原民會邀請他們來之外，或是我們組團去參加，外交部都應該從旁協助。特別是本席過去都去過南島民族的邦交國，我去了好幾趟。請教部長，這次我們國慶大典，這 6 個邦交國是不是都有派代表來？

李部長大維：都有派。

孔委員文吉：除了中南美洲，我們這些友邦都曾經來過，我之前還陪同蘇院長見了馬紹爾群島的友邦，我希望南島民族的外交對我們中華民國是最忠的，它的忠誠度不亞於中南美洲的邦交國，但是我們要能夠去解決他們的需求，他們的需求是什麼？就是海平面上升以及極端氣候變遷。

李部長大維：對。

孔委員文吉：我希望在部長任內，能夠幫這些邦交國實質的解決一些困難。

李部長大維：好，一定會盡努力去做，謝謝孔委員。

孔委員文吉：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王委員育敏、徐委員榛蔚、蔡委員易餘、王委員惠美、蔣委員乃辛、羅委員明才、何委員欣純、顏委員寬恒及林委員麗蟬均不在場。

報告委員會，登記質詢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均已質詢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林委員俊憲提出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相關單位以書面於 2 週內答復；委員質詢未及答復部分或要求補充資料者，請相關單位以書面於 2 週內提供。

林委員俊憲書面質詢：

問題及論述

一、外交領事人員選訓改革

在報告裡提到，接下來的外交特考要增設「國際法組」，目前的特考主要是以語言分組，例如：英語組、日文組，而各組的專業科目內容都一樣，而內容其實已經包含了國際法，請問外交部考量將國際法獨立設組，是不是代表以過去的考選方式選出來、也就是現在我們的外交領事人員，在國際法上的專業明顯不足？請說明遇到什麼挑戰？其實我也認同國際法的專業度高，若獨立設組能加強在國際上的談判能力，理應要鼓勵，但關於原來的考制，是否要做調整呢？在各語組的專業科目，是否還要維持原考科國際法？

二、駐外館處社群媒體經營情形

國際情勢瞬息萬變，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外交部其實一直有因應情勢調整考科，包括在 2013 年開始，增加了國際傳播的科目，就是希望駐外單位透過國際文宣活動，來加強臺灣在國際的正面形象及能見度，所以希望駐外館處在宣揚國家的工作中，能更積極，這次民航組織會議、UNFCCC 我們不能參與，很多國家、民間都替我國發聲，若因為我們連不具官方色彩的民間媒體管道都不能保握，那就是外交人員的怠惰了，外交部一年的檔案及資訊處理預算 2.2 億，包括駐外單位的網路文宣網站建置系統，就網路宣傳，請問部長認為什麼管道是滲透性最高的？答案是社群網站，歐巴馬將臉書作為新聞發布的主要管道，甚至在國情咨文演說前，將講稿全文搶

先公布在當紅網誌 Medium 上，白宮也針對年輕族群，在 app「Snapchat」開設官方帳號，而美國在臺協會 AIT 也會以臉書來發表台美之間重大消息，以及進行 AIT 的活動宣傳，請問部長，我們有多少駐外館處有作社群媒體的經營？是否應針對各國使用頻率最高的社群網站作調查，並設置官方帳號？我要提醒部長的是，社群媒體的經營成本不高，但效果明顯，更重要的是，這些訊息是可透過民間自發性的傳播，不會受到各國政府的打壓，應針對這部分研擬措施！

三、預算

部長，自您上任以來，遇到了多少國際會議因遭中國打壓導致我國無法參與的事件？（國際勞工組織、國際農糧組織、國際民航組織），在今年的外交部單位預算中的「國際會議及交流」少了七千萬（106 年 16.1 億、105 年 16.8 億），其中文化交流減少了近三千萬，文化交流跟經貿交流都是展現軟實力的最佳方式，而且新南向政策強調的就是建立廣泛連結，透過雙方深入的瞭解來促進互動，這樣的預算編列跟施政目標似乎是相違背的，請部長解釋？另外，出國訪問的預算增加了三千萬，也請部長解釋讓國人瞭解。

主席：現在處理院會交付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外交部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等 2 案，上午已經送來書面，我們已經詢問在場委員，都已經先解凍。

繼續處理院會交付外交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案等 2 案，有關(一)凍結「資訊服務費」中「NGO 雙語網站維護營運經費」100 萬元案，請問各位，是否同意解凍？

羅委員致政：（在席位上）同意解凍。

主席：本案予以解凍。

有關(二)凍結「國際合作」項下「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預算多明尼加部分 2,000 萬元案，請問各位委員，有需要再說明嗎？

如果不需要說明，請問各位，是否同意解凍？

羅委員致政：（在席位上）同意解凍。

主席：本案予以解凍。

討論事項第二案審查吳清波先生等 7 件人民請願案，做如下決議：「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六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函覆請願人」。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請議事人員函覆請願人。

今日會議到此結束，現在散會。

散會（14 時 44 分）